

正蒙會稿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稿 會 蒙 正

(一)

著 璣 劉

正蒙會稿序

易大傳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夫天下事物之變。至於不可窮詰。固有聖人之所不及知者。而其本則未有一而同焉者也。苟惟極其辨智以究其所不及知。而條貫統宗莫之宰屬。則於道也。將日支離。而學焉者。將日以決裂。此後世異端之所由以興也。孟子曰。博學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余讀張子正蒙。知其詳說之功。至於西銘。迺識其反約之指。正蒙書多難解。學者讀之。或不卒業而廢。比見近山劉先生會稟。明正通達。不爲曲說隱語。而事理無不得者。稽之先生履歷治行。則平日窮理之學。不有徵哉。此書。余欲關中諸生。人置一本肄之。而西安府歷城祝同知壽、館陶武同知雷、臨清張推官鶚。共圖刻本行焉。斯文由此著矣。先生之書。雖無俟贊說。而三府寮所務尙如此。蓋不可以弗列。故爲序諸篇首。

正德十五年歲庚辰秋八月一日。提督陝西學校副使汝南何景明撰。

正蒙會稿序

正德中吾友何子仲默以近山先生正蒙會稿寄示弘治中余嘗著正蒙解結大抵先其難者繼見蘭江章式之之發微大抵詳於易者及見先生會稿則難易兼舉詳而不遺矣於是取解結而焚之夫余既焚解結矣使式之見之將亦焚其發微乎先生正德初爲大司徒蓋宦瑾慕先生名而超遷之先生不樂居其位時瑾方以嚴肅勵精責大臣先生每朝故布素莅部則痛飲而臥冀不合於瑾而去後竟中策士之料弗得遂及瑾敗諸大臣議曰使瑾果成其逆劉近山雖萬挫其尸亦弗從也然亦竟致仕先生有大受之才有汪洋之度有堅貞廉介之操乃一蹶而弗起其皆不知先生邪其或知之而不敢言邪因並書之俾讀先生之書者得以考先生之實焉

嘉靖十一年十月 日

賜進士出身中順大夫大理寺左少卿前右春坊太子右庶子兼翰林院國史修撰經筵講官苑洛韓邦奇序

正蒙會稿目錄

卷一

太和第一

參兩第二

天道第三

神化第四

卷二

動物第五

誠明第六

大心第七

中正第八

卷三

至當第九

作者第十

三十第十一

有德第十二

有司第十三

卷四

大易第十四

樂器第十五

王禘第十六

乾稱第十七

正蒙會稿卷之一

明咸寧劉璣近山著

正蒙

易有蒙以養正之文。故張子取之以名書。篇內東銘西銘。初曰砭愚訂頑。皆正蒙之謂也。是書也。出入乎語孟六經及莊老諸書。凡造化人事。自始學以至成德。大學之所謂格物致知。孟子之所謂盡心知性。無不備於此矣。故朱子謂其規模廣大。范氏稱其有六經之所未載。聖人之所未言。而張子亦自謂如碎盤示兒。百物俱在。顧取者如何耳。惜乎先儒論註雖多。而或散見於各傳。況張子多斷章取義。又有與本註不同者。初學之士。未及旁搜。不能不爲之開卷思睡也。璣何人斯。乃敢竊議。顧自蚤歲得有所聞於我介菴李先生。及提學恭簡戴先生之門。茲又承選菴楊先生之命。因與同志諸友會講成藁。中間所引經傳。舊有註者。固不敢妄爲之說。其有非本文所當註而註者。則欲學者因此識彼。而且易於考證也。雖尙多郢書燕說之誤。然而君子爲高爲下。則敢望以此爲措手之地云。

太和第一

太和所謂道。中涵浮沈升降動靜相感之性。是生細縝相盪勝負屈伸之始。其來也幾微易簡。其究也廣

大堅固。起知於易者乾乎。效法於簡者坤乎。散殊而可象爲氣。清通而不可象爲神。不如野馬網緼。不足謂之太和。語道者知此。謂之知道。學易者見此。謂之見易。不如是。雖周公才美。其智不足稱也已。

易曰。保合太和。本義謂太和者。陰陽會合冲和之氣也。張子狀道之體。以爲道理悉從氣上流行出來。故指太和以名道。欲人之卽氣見道耳。浮沈升降動靜。氣之機也。性卽理也。理乘氣而動。氣中涵乎理。故生網緼相盪。勝負屈伸之始。網緼交密之狀。勝負陰陽之氣迭爲消長也。氣至爲伸。氣返爲屈。殆猶諺云。母子謂性也。幾微易簡。謂此氣之流行。始則潛孚默運而已。廣大堅固。謂至如亨利之時。則富有日新。雖金石無閒也。起猶始也。知猶主也。易則不難之謂。效猶呈也。法謂造化之詳密。可見者。簡則不煩之謂。乾謂輕清無迹。坤謂有迹可見。易曰。乾知大始。又曰。效法謂坤。張子復借易之辭。以爲此氣一鼓初無形迹。而萬物化生。略不見其難者。爲乾之易。及其庶物露生。洪纖畢達。有迹可見。亦不覺其勞者。爲坤之簡也。自其生物散殊於天地之間。而有象可觀者。雖爲氣。若語其清通而不可象。則形而上者。豈非神乎。清不濁也。通無礙也。下章曰。清則無礙。無礙故神是也。野馬本莊子語。天地閒氣。其狀蓋必如野馬網緼。方可形容此太和之妙。故智足以知此。卽知道。智足以見此。卽見易矣。然謂之曰道。曰易。曰乾。曰坤。曰神。其名雖殊。其實皆此太和之氣也。

太虛無形。氣之本體。其聚其散。變化之客形爾。至靜無感。性之淵源。有識有知。物交之客感爾。客感客形。與無感無形。惟盡性者一之。

太虛。虛空也。必加以太者。蓋凡物之空。或有物可尙。惟虛空則只管空去。所以云太。太虛無形可見。而實氣之本體。其或聚或散。乃陰陽變化。自無而有。自有而無。涉於形也。若語其本體。則寂然至靜。本無所感。實性之淵源。曰淵源者。理從此出也。其風靈流行。庶物露生。有識有知。乃太虛與物相交而後然耳。既交於物。卽爲感矣。而亦云客者。非其本體也。然雖曰客曰無。其實一而已矣。但自不知者言之。固不知聚散知識爲本於太虛。其知者。又或指此爲本體。是胥失之矣。惟聖人體用一源。既知太虛之本無形感。而又知聚散知識之爲客也。

天地之氣。雖聚散攻取百塗。然其爲理也。順而不妄。氣之爲物。散入無形。適得吾體。聚爲有象。不失吾常。太虛不能無氣。氣不能不聚而爲萬物。萬物不能不散而爲太虛。循是出入。是皆不得已而然也。然則聖人盡道其閒。兼體而不累者。存神其至矣。彼語寂滅者。往而不反。徇生執有者。物而不化。二者雖有閒矣。以言乎失道。則均焉。

陰陽之氣。或聚或散。或攻或取。相盪相揉。其塗有百。然皆一誠無妄自然之理。方其自有而無。散入無形。雖曰散也。然適得吾之體。蓋靜乃太虛之本體也。及其自無而有。聚爲有象。雖有迹也。然亦不失吾之常。蓋動亦太極之常焉。出謂聚而爲萬物。入謂散而爲太虛。不得已而然者。有聚必有散。不得不然也。兼體而不累者。聖人原始反終。知聚散之故。故盡道其閒。樂天敦土。生吾順事。沒吾寧也。何累之有。然此亦存神之極耳。神不在心性之外。盡心知性。則神存也。彼釋氏專語寂滅。老氏循生執有。不知太

虛不能不聚而爲萬物。萬物不能不散而爲太虛。故一則往而不反。槁木死灰之不悟。一則物而不化。辟穀飲氣之是迷。二者雖稍有不同。然語其極。則均爲失道也。

聚亦吾體。散亦吾體。知死之不亡者。可與言性矣。

氣不能不聚而爲萬物。故聚爲有象。不失吾常。聚亦吾體也。不能不散而爲太虛。故散入無形。適得吾體。散亦吾體也。死之不亡。散既吾體矣。何亡之有。

知虛空卽氣。則有無隱顯。神化性命。通一無二。顧聚散出入形不形。能推本所從來。則深於易者也。若謂虛能生氣。則虛無窮。氣有限。體用殊絕。入老氏有生於無自然之論。不識所謂有無混一之常。若謂萬象爲太虛。所見之物。則物與虛不相資。形自形。性自性。形性天人。不相待而有。陷於浮屠以山河大地爲見病之說。此道不明。正由懵者略知體虛空爲性。不知本天道爲用。反以人見之小。因緣天地。明有不盡。則誣世界乾坤爲幻化。幽明不能舉其要。遂躐等妄意而然。不悟一陰一陽。範圍天地。通乎晝夜。三極大中之矩。遂使儒佛老莊混然一途。語天道性命者。不罔於恍惚夢幻。則定以有生於無爲窮高極微之論。入德之途。不知擇術而求。多見其蔽於誠而陷於淫矣。

虛空卽氣。氣卽理之所寓。言氣。則理在其中矣。理氣一而已。曰有無隱顯。神化性命者。名之異耳。其實無二也。但有聚散出入形與不形之分。聚而出。則有則顯。所謂形也。散而入。則無則隱。所謂不形也。然莫非神化性命之所爲。知此。則爲能推本所從來。而深於易矣。虛能生氣者。謂老氏以理氣分先後也。

故謂有生於無。如此則理無窮。氣有限。體用不相屬。是不知吾儒所謂理氣有則俱有。有無合一之常也。以萬象爲太虛中所見之物者。謂釋氏以理氣爲二物也。故以山河大地爲見病。如此則理自理。氣自氣。天人不相須。是亦不知吾儒所謂天地萬物本吾一體也。道之不明。正坐此耳。惜者。卽釋氏也。釋氏知虛空爲性。似矣。然不知天道爲用。反以一己之偏見。因緣天地。謂以區區之意見。窺造化之微也。至其明之有未盡。則又一切指世界乾坤爲幻化。幻化者。猶以四大爲假合之說也。是幽與明皆不能舉其要矣。幽明卽陰陽鬼神晝夜之謂。一陰一陽者。陰陽氣也。其理則所謂道。範如鑄金之有模範。圍匡郭也。天地之化無窮。聖人則爲範圍。不使過於中道也。三極大中之矩者。三極卽天道之陰陽。地道之剛柔。人道之仁義。皆大中之矩。矩法則也。而曰極者。一物各具一太極也。不悟謂終不聞性與天道之實也。遂使儒佛老莊混然一途。學者不流於釋。則入於老矣。罔謂爲其所罔。而詖淫卽二家之蔽。惟能擇術而求。知正邪之分。則可與入德矣。

氣。塊然太虛。升降飛揚。未嘗止息。易所謂細縊。莊生所謂生物以息相吹。野馬者。與此虛實動靜之機。陰陽剛柔之始。浮而上者。陽之清。降而下者。陰之濁。其感遇聚散。爲風雨。爲雪霜。萬品之流行。山川多融結。糟粕煨燼。無非教也。

塊。塵埃也。氣在太虛之中。如塵埃也。春秋晝夜。升降飛揚。未嘗有一息之停。故易謂其細縊。莊子狀以野馬也。以息相吹。息卽鼻息。吹猶呼吸之謂。氣在太虛。升降不已。如息之呼吸。而萬物賴之以生者也。

虛實動靜。陰陽剛柔。皆此氣之所爲。陽動則生。故虛陰靜則成。故實陰陽以氣言。陰蔭也。陰氣在內。奧陰也。陽揚也。陽氣在外。發揚也。陰陽只是一箇消息。進卽爲陽。退卽爲陰。亦非陽退了。又別有箇陰。剛柔以質言。機其妙用。而始則生物。底母子也。陽浮而上。陰降而下。感遇聚散。感謂氣通。遇謂氣合。風雨雪霜。與夫洪纖高下。川流山峙。皆氣之查滓。而示人以理者也。故曰天有四時。春夏秋冬。風雨霜露。無非教也。地載神氣。風霆流形。庶物露生。無非教也。

氣聚則離明得施而有形。氣不聚則離明不得施而無形。方其聚也。安得不謂之客。方其散也。安得遽謂之無。故聖人仰觀俯察。但云知幽明之故。不云知有無之故。盈天地之間者。法象而已。文理之察。非離不相觀也。方其形也。有以知幽之因。方其不形也。有以知明之故。

離一陰二陽之卦。其象爲火爲日爲目。其德爲明。必太虛之氣聚爲有象。則此離明可得而施。不聚則明無所用矣。方其氣之聚而爲有象。自無而有。安得不謂之客。況聚爲散之因乎。方其氣之散而入於無形。自有而無。安得遽謂之無。況散爲聚之故乎。聖人所以仰觀俯察。但云知幽明之故。不云知有無之故者。聚而有則明。散而無則幽。幽明本於聚散也。盈天地間物。皆造化之可見者。然其文理之察。非明不相觀也。方其形之時。幽已因於此。方其不形之時。明已兆於此。大抵此節深明幽明之故。本於聚散耳。

氣之聚散於太虛。猶冰凝釋於水。知太虛卽氣。則無無。故聖人語性與天道之極。盡於參伍之神變。易而

已。諸子淺妄。有有無之分。非窮理之學也。

氣有聚散。猶冰有凝釋。聚則凝。散則釋。知水之冰。則知太虛之氣矣。知其卽氣。則有無混一之常。了然於心胸。而有生於無之說。不攻自破矣。故聖人論性與天道之極。止於參伍之神變易而已。以見雖性與天道之妙。亦皆不能外此氣以爲理也。然神曰參伍。易曰變易者。神妙於參伍。而易則陰陽之氣變易而已耳。諸子淺妄。謂老莊之流。有有無之分。則理與氣體用殊。絕非窮理之學也。

太虛爲清。清則無礙。無礙故神反清爲濁。濁則礙。礙則形。

太虛乃爲清之至。惟至清則無礙。清則自不容一物礙於其間。有礙則非清矣。惟其無礙。所以妙應。妙應者。太虛之用。神之謂也。反此則濁而礙。礙而形矣。

凡氣清則通。昏則壅。清極則神。故聚而有閒。則風行而聲聞。具達。清之驗與。不行而至。通之極與。

氣清則通。昏則壅。通者無礙之謂。壅則礙也。譬之水焉。清則流而不息。濁則息也。聚而有閒者。氣聚而有物礙於其閒也。至清之中。有物礙之。則風行而聲作矣。如水中容一沙石。叫號遽怒。不可已也。豈非清之驗與。不行而至者。此氣浩然充塞天地之閒。無遠弗屆。通之極也。此亦可見清則無礙。無礙故神也。與上文互相發明。

由太虛有天之名。由氣化有道之名。合虛與氣。有性之名。合性與知覺。有心之名。

天卽理也。然不曰理而曰天。以此理在太虛之中。未涉於形。如水尙在源。未及流而爲川。故不曰理而

曰天也。若化機一動。闔矣而闔。靜矣而動。爲寒暑晝夜。雨露雪霜。生長萬物。形形色色。則有道之名矣。道猶路也。萬物由之以出入者也。故謂之道。然猶未及於物。至若合太虛之虛。與氣化之氣。則卽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氣以成形。理亦賦焉。而人物得之以爲性也。人雖得此理以爲性。若非氣之虛靈。則不能作爲運用而盡性焉。故又合性與人身血氣之知覺。則心之名始由之而立也。是心也。性也。道也。天也。其實一理而名異耳。

鬼神者。二氣之良能也。聖者。至誠得天之謂。神者。太虛妙應之目。凡天地法象。皆神化之糟粕爾。太虛中。凡造化之迹。莫非鬼神也。然此鬼神。乃二氣之良能耳。二氣卽陰陽也。氣至而伸爲神。氣反而歸爲鬼。其所以伸所以歸。皆此氣之自然。故謂之良能。誠者。真實無妄之謂。天理之本然也。在人則聖之所以爲聖。不過極誠無妄。得此理之本然耳。太虛妙應。謂有感必通。不可得而窺測也。法象。謂凡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者。皆造化之粗迹。如酒之糟粕。然亦不可不謂之神化也。

天道不窮。寒暑已。衆動不窮。屈伸已。鬼神之實。不越二端而已矣。

天道不窮。寒暑而已。若寒一於寒。暑一於暑。則不成變化。而天道窮矣。衆動。謂凡物之動者。如龍蛇尺蠖之屬。必屈而後能伸。不然。則動卽困矣。鬼神。解見上文。其實亦不過陰陽二氣。屈伸兩端。而無餘也。兩不立。則一不可見。一不可見。則兩之用息。兩體者。虛實也。動靜也。聚散也。清濁也。其究一而已。

一卽太虛之氣。而理之所寓也。兩。謂陰陽之虛實。動靜聚散。清濁也。惟是陰陽有虛有實。有動有靜。有

聚有散。有清有濁。則一可得而見。不然。則四時不行。百物不生。而造化息矣。然則一其體。兩其用。體立而後用。行用行而體斯著矣。

感而後有通。不有兩。則無一。故聖人以剛柔立本。乾坤毀。則無以見易。

兩則感而後通。自然之理也。若無兩。則無一。就本章言之。兩如剛柔乾坤。一則易之謂也。剛柔有體。而後易之體立。乾坤成列。而後易之用行。剛柔乾坤。皆所以爲感者也。至易之用行。則通可見矣。若泛言之。則日月相推而明生。寒暑相推而歲成。亦皆兩相感而後通也。

游氣紛擾。合而成質者。生人物之萬殊。其陰陽兩端。循環不已者。立天地之大義。

游氣以氣之流行者言。紛擾參錯不齊之貌。陰陽二氣在太虛中。惟其交會迭運。紛紛擾擾。故生出許多物來。形質小大。萬有不齊。至其立天地之大義。卻不過陰陽兩端。循環不息而已。

日月相推而明生。寒暑相推而歲成。神易無方體。一陰一陽。陰陽不測。皆所謂通乎晝夜之道也。

日也。暑也。陽也。皆晝之謂也。月也。寒也。陰也。皆夜之謂也。易之論日月寒暑陰陽。與夫神易之無方體。皆兼晝夜之道而爲言也。若舉日而不及月。言暑而不該寒。則是止論晝之一端。而非通乎夜矣。

晝夜者。天之一息乎。寒暑者。天之晝夜乎。天道春秋分而氣易。猶人一寤寐而魂交。魂交成夢。百感紛紜。對寤而言。一身之晝夜也。氣交爲春。萬物揉錯。對秋而言。天之晝夜也。氣本之虛。則湛本無形。感而生。則聚而有象。有象斯有對。對必反其爲。有反斯有仇。仇必和而解。故愛惡之情。同出於太虛。而卒歸於物欲。

倏而生。忽而成。不容有毫髮之間。其神矣夫。

以一日言。則晝夜者。天之一息也。以一歲言。則寒暑者。天之晝夜也。氣易。謂暑變而爲寒也。寤。覺也。寐。息也。魂交。與物相感也。百感紛紜。如下章飢夢取飽。夢與之類。至不一也。此以天之晝夜。明人事之寤寐也。氣本之虛。本諸太虛也。滿本無形。謂至清也。有感而生。陰陽五行相交感而生物也。對者。物我相形。反者。趨向不同。既反。則忿端生而有仇矣。不必小人。雖君子。亦有時如此。故必和而後解。是仇也。和也。雖愛惡之情。其實氣之所爲。始則同出於太虛。而終則歸於物欲。倏而生。忽而成。閒不容髮。非神而何。

造化所成。無一物相肖者。以是知萬物雖多。其實一物。無無陰陽者。以是知天地變化。二端而已。

無一物相肖。謂萬物之生。形色小大。初無一之相似也。蓋陰陽變化。有無窮之妙。故以此知萬物雖多。皆不能外陰陽以成形。而天地變化。其實亦止於陰陽兩端而已。夫豈有他哉。

萬物形色。神之精粕。性與天道云者。易而已矣。心所以萬殊者。感外物爲不一也。天大無外。其爲感者。細縕二端而已。

萬物形色。皆神之查滓。故雖性與天道云者。亦不過陰陽變化而已矣。神豈外形色哉。心感外物。如孺子之見。宗廟之過。萬端不同也。心亦隨之而不同。非若天之比也。天大無外。地之外。天也。而天之外。則無物矣。不其大乎。天雖大如此。其爲感者。不過陰陽二氣升降浮沈而已。然則性與天道。又果能舍易

而爲言乎。

物之所以相感者。利用出入。莫知其鄉。一萬物之妙者與。

物之相感。如上下夫婦朋友。皆其類也。然其所以相感者。一萬物之妙。神之所爲也。利用出入。莫知其鄉。如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又如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爲可見矣。

氣與志。天與人。有交勝之理。聖人在上而下民咨。氣一之動志也。鳳凰儀。志一之動氣也。

聖人在上而下民咨。此氣一則動志。人勝乎天也。然氣動志者什一。聖人在上而鳳凰儀。此志一則動氣。天勝乎人也。然志動氣者什九。

問是生細縑相盪勝負屈伸之始。曰。此與下章虛實動靜之機。陰陽剛柔之始。互相發明。皆謂氣也。謂所以細縑相盪。或勝或負。或屈或伸。雖皆此氣之所爲。而實中涵乎性。道非氣不可得而見。氣非道孰爲之主。張萬物都從這裏生出去。虛實動靜。便是這飛揚升降者爲之。然則野馬細縑。不謂之太和。而太和。不謂之道。不謂之易。竟從何處覓道。覓易哉。

問浮屠以山河大地爲見病之說。曰。此卽以萬象爲太虛中所見之物之說也。大抵浮屠主去礙。謂色卽是空。誣世界乾坤爲幻化。故以山河大地爲見病。殊不知太虛不能無氣。氣不能不聚而爲萬物。雖大而山川融結。無非實理。然則萬象豈但太虛中所見之物。而山河大地於人果何礙而見病哉。

問。因緣天地。曰。此本釋氏語。謂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憂悲苦惱也。然天地之大也。豈可以因緣云乎哉。

問。起知於易。效法於簡。如何有乾坤之分。曰。浮而上者。陽之清。如天是也。降而下者。陰之濁。如地是也。故凡輕清無迹屬乾。有迹可見屬坤。乾屬前一截。坤屬後一截。乾主大始。坤作成物。

參兩第二

地所以兩分剛柔男女而效之法也。天所以參一太極兩儀而象之性也。

易曰。參天兩地而倚數。本義謂天圓地方。圓者一而圍三。三各一奇。故參天而爲三。方者一而圍四。四合二偶。故兩地而爲二。數皆倚此而起。故揲著三變之末。其餘三奇。則三三而九。三偶。則三二而六。兩二一三。則爲七。兩三一二。則爲八。張子此則謂地所以兩者。分剛柔男女而效之法也。剛柔陰陽之稱。陽性剛。陰性柔。男女。凡陽物皆男。陰物皆女。剛柔男女。皆以兩而成形。故地數兩者。效其法而兩之也。曰法。以剛柔男女爲言也。天所以參者。一太極兩儀而象之性也。太極。謂理。兩儀。卽動而生陽。靜而生陰。太極兩儀。本乎一而爲二也。故天數三者。象其性而三之也。曰性。以太極兩儀爲言也。大抵造化惟一氣爾。一分二。二分四。三其四爲十二。兩其十二爲二十四。三其二十四爲七十二。散爲十百千萬。不過天參地兩而已。

一物兩體。氣也。一故神。兩故化。此天之所以參也。

太虛之中有一物而兩體者。氣而已。氣惟一物。故周行乎事物之間。無在而無不在。如陰陽屈伸往來。上下。以至於行乎十百千萬之中。無非這一箇物事。發微而不可見。充周而不可窮也。氣惟兩體。有陰有陽。故能化生萬物。然陰陽變化。雖是兩要之。亦推行乎一爾。一者兩之體。兩者一之用。一也兩也。此天之所以參也。

地純陰。凝聚於中。天浮陽。運旋於外。此天地之常體也。恆星不動。純繫乎天。與浮陽運旋而不窮者也。日月五星。逆天而行。并包乎地者也。地在氣中。雖順天左旋。其所繫辰象。隨之稍遲。則反移徙而右爾。間有緩速不齊者。七政之性殊也。月陰精。反乎陽者也。故其右行最速。日爲陽精。然其質本陰。故其右行雖緩。亦不純繫乎天。如恆星不動。金水附日前後進退而行者。其理精深。存乎物感可知矣。鎮星地類。然根本五行。雖其行最緩。亦不純繫乎地也。火者亦陰質。爲陽萃焉。然其氣比日而微。故其遲倍日。惟木乃歲一盛衰。故歲歷一辰。辰者。日月一交之次。有歲之象也。

恆星。春秋胡氏傳作列星解。看來只是經星。朱子謂北辰居其所而不動。其旁則經星隨天左旋。必如此說。方見其不動。方可謂之純繫乎天。與浮陽運旋而不窮也。逆天而行者。右轉之謂也。日月五星亦皆左旋。但行之少遲。則若右然。先儒謂譬之兩船使風皆趨北。其一船行緩者。見前船之快。但覺自己之船倒退南行。然其實只是行緩。趕前船不著是也。并包乎地者。謂日月五星不但逆天而行。并包乎地也。地在氣中。雖順天左旋。其天與地上所係之辰象。隨之稍遲。則反移徙而右爾。移徙者。倒退之說。

也。性殊。卽下文所言日月五星所行緩速不同也。月缺也。謂太陰滿則缺也。月陰精。與陽相反者也。故其右行最速。若天行之疾焉。日實也。謂太陽大明盛實也。日雖爲陽精。然其質本陰。惟陰。故其右行雖緩。亦不純繫乎天。金水附日而行者。金水陰也。日陽也。金太白。水辰星。金禁也。秋時萬物陰氣禁止也。水準也。水在黃泉養物。平均有準也。金卽啓明。以日未出前。能開導日之明。在日之西。日將出。則東見。水。朱子謂卽長庚。言能長續日之明。在日之東。日將沒。則西見。此蓋陰陽相感有如此者。其理不精且深乎。鎮。土星。故謂之地類。土吐也。土居中央。總吐萬物也。根本五行者。土居五行之中。而統乎水火木金。故曰土。則水火之所寄。金木之所資。居中而應四方。一體而載萬類也。土惟根本五行。故雖其行最緩。亦不純繫乎地。火卽熒惑。火化也。陽氣用事。萬物變化也。火日陰質者。火中虛暗也。爲陽萃焉。陽附於陰也。陽抱陰爲日。火雖日之類。然其氣較之於日爲微。故行之遲倍乎日。木卽歲星。木觸也。陽氣動躍。觸地而出也。歲一盛衰。故歲歷一辰。辰者。天之體。日月所宿處也。天體分十二辰。每辰各有幾度。木星歲歷一辰。有歲之象。故名歲也。

凡圓轉之物。動必有機。旣謂之機。則動非自外也。古今謂天左旋。此直至粗之論爾。不考日月出沒。恆星昏曉之變。愚謂在天而運者。惟七曜而已。恆星所以爲晝夜者。直以地氣乘機左旋於中。故使恆星河漢因北爲南。日月因天隱見。太虛無體。則無以驗其遷動於外也。

圓轉之物。小而如車如磴。不但天也。動必有機。旣謂之機。則動乃自然。非自外也。日月出沒。恆星昏曉。

之變。謂在天而運者。惟日月五星也。然恆星不能自動。其所以爲晝夜者。直以地氣乘機左旋於中耳。機謂天圓而動之機。晝夜不息者也。恆星純繫乎天。天圓而動。加以地氣鼓之。其機如此。安得不亦隨天左旋耶。恆星出則昏而夜。沒則曉而晝。此其故也。曰因北而南者。北辰爲天之樞。其旁則恆星所繫之處也。使恆星河漢不於此乘天之機而動。則人固不能由北以知南。而日月亦無由因天以隱顯。若夫太虛湛然無形。非圓轉之物所可比。故無以驗其遷動於外也。

天左旋。處其中者。順之少遲。則反右矣。

處其中者。謂日月五星也。順謂隨天左旋。少遲。則反逆而右矣。所謂若倒退者也。蓋天行最速。一日一夜。周天一度而有餘。其次則鎮星之行。積二十八箇月。不及天三十度。其次則歲星之行。積十二箇月。不及天三十度。其次則熒惑之行。積六十日。不及天三十度。其次則太陽之行。積一月。不及天三十度。其次則太白之行。稍遲於太陽。但有疾時。遲疾相準。則與太陽同。其次則辰星之行。又稍遲於太白。但有疾時。遲疾相準。則與太白同。其次則太陰之行。一日不及天三四十度。其行遲。故退度最多。地、物也。天神也。物無踰神之理。顧有地斯有天。若其配然爾。

地重濁有質物也。天輕清不可象。神也。物無踰神之理。蓋凡有形之物。皆滯於器矣。豈能屈伸往來。如神之周行乎事物之間哉。但有地處卽有天。如夫婦之相配。雖常相守而不離。然不能踰乎天也。地有升降。日有修短。地雖凝聚不散之物。然二氣升降其間。相從而不已也。陽日上。地日降而下者。虛也。

陽日降。地日進而上者盈也。此一歲寒暑之候也。至於一晝夜之盈虛升降。則以海水潮汐驗之爲信。然間有大小之差。則繫日月朔望。其精相感。

地有升降。而日因有長短。地雖凝聚不散之物。而二氣之升降。則每相從也。如陽日上。地日降而下者。氣消而虛。卽一歲寒之候也。陽日降。地日進而上者。氣息而盈。卽一歲暑之候也。至於一晝夜間。其氣亦有盈虛升降。驗之海水潮汐爲信。潮汐謂氣升而地沈。則海水溢而爲潮。氣降而地浮。則海水縮而潮退。蓋天包水。水承地。而一元之氣。升降於太虛之中。地乘水力。元氣相爲升降故也。若夫潮有大小。則係日月朔望。其精相感。如余襄公所說朔望前後月行差疾。故晦前三日潮勢長。朔後三日潮勢大。望亦如之。月弦之際。月行差遲。故潮之去來勢亦稍小。自朔至望。常緩一夜潮。自望至晦。復緩一晝潮。一月則潮盛於朔望之後。一歲則潮盛於春秋之中。春夏晝潮常大。秋冬夜潮常大。

日質本陰。月質本陽。故於朔望之際。精魄反交。則光爲之食矣。

日陽精。然其中黑暗。質則陰也。所謂陽以陰爲質是也。月陰精。然其魄受日之光而白。質則陽也。所謂陰以陽爲質是也。月一日爲朔。日月正相會之時也。故日常食於朔。十五爲望。日月兩相對之際也。故月常食於望。蓋日月至此。精魄反交。則光爲之食矣。精謂日魄。謂月。日月相會。陰盛敵陽。日爲月所掩。是日之陰反交於陰。日所以虧也。日月相對。陽盛敵陰。月被日之闔虛所射。是月之陽反交於陽。月所以虧也。

虧盈法。月於人爲近。日遠在外。故月受日光。常在於外。人視其終初。如鉤之曲。及其中天也。如半璧然。此虧盈之驗也。

虧。謂月之光缺也。盈。謂月之光滿也。大抵虧盈之法。月麗天比日爲尤遲。而其行常在日之裏。故於人爲近。蓋人在地上視之也。日麗天比月爲少遲。而遠在月之外。故月受日光。常在於外。蓋月本無光。借日以爲光也。月之西與東。日相映處。皆是月之外。人自其所立處斜視之。祇見其外一隅受光處。若鉤之曲。則以爲缺也。如初三哉生明。以至初八上弦。日纔入於西。而月在天上。光隨以生於西。固是受光於外。及至十六漸離。開哉生魄。以至二十二下弦。日將出於卯。而月在天上。光隨以生於東。亦是受光於外。受光於西者。日沈於西。其光惟與月外西之一隅斜映。而東則暗也。受光於東者。日出於東。其光亦惟與月外東之一隅斜映。而西則暗也。此虧之法也。及其望夜。月與日正相對。日在地下。其光四面一齊輳來。非若上弦下弦。但與東西一隅相映可比。故人處其中。仰面視之。方見其全明。如半璧然。此盈之驗也。愚按。易曰。月幾望。謂盛之至也。書曰。哉生明。謂始生明也。詩曰。日居月諸。胡迭而微。謂日當常明。月則有時而虧也。合數說而觀之。則似月之虧盈。係陰之消長。陰盛則月之光隨而盛。陰消則月之光亦因而虧矣。故古人制字。謂月光復蘇而爲朔者。亦或有見也。

月所位者陽。故受日之光。不受日之精。相望中弦。則光爲之食。精之不可以二也。

月所位者陽。月所行處。卽日所行處也。故月受日之光。受其陽之光也。不受日之精。日乃陽抱陰者也。

其質固陰。月本陰也。若又受日之精。則陰而又陰。何光之有。相望中弦。日月相對。當上下弦之中。謂十五夜也。月至此。或爲日之闕虛所射。則光爲之食。可見精之不可以二也。

日月雖以形相物。考其道。則有施受健順之差焉。星月金水受光於火日。陰受而陽施也。

相猶相師之相。有資助之義。如星月金水受光於火日。卽是火日以陽之形。相星月金水之物也。然其道則有施受健順之不同。蓋物莫健於火日。能直而施。莫順於金水。能闕而受。故星月金水受光於火日者以此。

陰陽之精。互藏其宅。則各得其所安。故日月之形。萬古不變。若陰陽之氣。則循環迭至。聚散相盪。升降相求。綱縕相揉。蓋相兼相制。欲一之而不能。此其所以屈伸無方。運行不息。莫或使之。不曰性命之理。謂之何哉。

日陽精也。而抱乎陰以爲質。月陰精也。而假乎陽以爲用。互藏其宅也。故各得其所安。而其形萬古不變。所謂日月貞明者也。又如水內明而外暗。陰根陽也。火內暗而外明。陽根陰也。水居子位。極陰之方。而陽已生於子。火居午位。極陽之方。而陰已生於午。亦是互藏其宅也。故各得其所安。所謂水火不相射也。此皆以形言也。若以氣言之。暑往則寒來。寒往則暑來。循環迭至也。聚者散之因。散者聚之故。聚散相盪也。天道下降。地氣上升。升降相求也。游氣紛擾。綱縕相揉也。此皆陰陽之氣相兼相制。欲一之而不能也。相兼謂有陰必有陽。有陽必有陰。相制。陽欲勝乎陰。陰欲勝乎陽也。屈伸無方。運行不息。卽

上文循環聚散升降細縷也。莫或使之。不知其孰使之然也。此性命之理之謂也。日月得天。得自然之理也。非蒼蒼之形也。

天以理言。蒼蒼特形色耳。日月非得之自然之理。豈能久照也。

閏餘生於朔。不盡周天之氣。而世傳交食法。與閏異術。蓋有不知而作者爾。

日之行三十日五時有奇。而歷一辰。則爲一月之氣。月之行二十九日六時有奇。而與日會。則爲一月之朔。每月氣盈五時有奇。朔虛六時不滿。積十二氣盈。凡五日三時不滿。積十二朔虛。凡五日七時有奇。一歲氣盈朔虛。共十日十一時有奇。將及三歲。則積至三十日而置閏。日行所多爲氣盈。又曰陽盈。月行所少爲朔虛。又曰陰縮。氣盈朔虛之積。是爲閏餘之分。與朔之分。至十九年而皆齊。所謂氣朔分齊而爲一章。此但云朔不盡者。就周天二十四氣言之。月有大小。朔不得盡其氣而置閏也。雖言縮虛。而氣盈在其中矣。然此置閏之法。其日月交食之法。亦當類此而推。非與閏異術也。

陽之德主於遂。陰之德主於閉。

太極動而生陽。其德直而施。如元亨之時。物皆生長。可見其主於遂。靜而生陰。其德翕而受。如利貞之時。物皆收藏。可見其主於閉。

陰性凝聚。陽性發散。陰聚之。陽必散之。其勢均散。陽爲陰累。則相持爲雨而降。陰爲陽得。則飄揚爲雲而升。故雲物班布太虛者。陰爲風驅。斂聚而未散者也。凡陰氣凝聚。陽在內者不得出。則奮擊而爲雷霆。陽

在外者不得入。則周旋不舍而爲風。其聚有遠近虛實。故雷風有大小暴緩。和而散。則爲霜雪雨露。不和而散。則爲戾氣。噎霾。陰常散。緩受交於陽。則風雨調。寒暑正。

均散者。陰雖聚之。終爲陽所散也。聚有遠近虛實。皆陰氣也。虛實。謂所畜之固與不固也。小大暴緩。雷之聲。風之勢也。餘見朱子小註。

天象者。陽中之陰。風霆者。陰中之陽。

陽中之陰。謂日月之照臨。未免有精魄之迹。於陽中論之。乃陰也。陰中之陽。謂風霆之流形。於陰中較之。而有鼓動之神。乃陽也。

雷霆感動雖速。然其所由來。亦漸爾。能窮神化所從來。德之盛者與。

雷霆不及掩耳。其感動不亦速乎。然陽在陰中。爲陰所畜。欲出而不得出者。亦久矣。惟其畜之久。故其發之速。此卽神化所從來也。能窮此。則德之過人遠矣。

火日外光。能直而施。金水內光。能闢而受。受者隨材各得。施者所應無窮。神與形。天與地之道與。

火日揚光於外。所謂濁明者。外景也。直如乾。其動也直之直。直而施。謂能直遂而施。不直。則動卽撓矣。金水潛光於內。所謂清明者。內景也。闢如坤。其動也闢之闢。闢而受。謂能開闢而受。不闢。則拒而難入矣。受者隨材各得。不但水之及物。而金之從革。亦有可見者焉。施者所應無窮。不但日之照物。而火之燎原。亦有可徵者焉。神與形。天與地之道者。神與天皆施者也。形與地皆受者也。

木曰曲直。能既曲而反申也。金曰從革。一從革而不能自反也。水火氣也。故炎上潤下。與陰陽升降。土不得而制焉。木金者。土之華實也。其性有水火之雜。故木之爲物。水漬則生。火然而不離也。蓋得土之浮華於水火之交也。金之爲物。得火之精於土之燥。得水之精於水之濡。故水火相待而不相害。鑠之反流而不耗。蓋得土之精實於水火之際也。土者。物之所以成始而成終也。地之質也。化之終也。水火之所以升降。物兼體而不遺者也。

此節論五行而歸重於土。其金木則土之體質也。曲直從革。書傳本謂木曲而又直。金從而又革。張子則作一義說矣。一從革而不能自反者。如金一爲方。卽不能自反爲圓。一爲直。卽不能自反爲曲。若作從而又革說。則可方可圓。可曲可直。由於人爲矣。水火曰氣者。造化之初。水實濕氣之所爲。火實熱氣之所爲也。炎上潤下。亦謂火炎而又上。水潤而又下。火陽物。水陰物。故其炎上潤下之性。與陰陽升降。土不得而制焉。木濕極而生。得土之浮華也。金燥極而生。得土之精實也。然其性皆有水火之雜焉。火然而不離。木得火則然而不離也。曰交。水火相交也。相持而不相害者。金無水則宿。以火鑠之。反流而不耗。蓋相爲用也。曰際者。水火之閒也。或曰。際亦交也。互文耳。成始成終者。物非土則不能有成。始與終皆然也。地之質者。地以土爲質也。化之終者。一得五卽成水。二得五卽成木。三得五卽成火。四得五卽成金。五得五卽成土也。水火之所以升降。雖曰土不得而制焉。然非土則無所寄矣。兼體而不遺者。居中而應四方。一體而載萬類。非如火但炎上。水但潤下也。木也。火也。土也。金也。水也。質具於地。而氣

行於天。以其在天而流布四時。謂之五行。在地爲人所取用。又謂之五材。曰水。火。木。金。土。而水居其先者。以質而語其生之序。則物之初生。其形皆水。如金石之產。其初亦乳故也。曰木。火。土。金。水。而木居其首者。以氣而語其行之序。則木有發生之性。充滿莫禦。條達於春。而貫徹於四時故也。若又語其微著。則水最微。火漸著。木形實。金體固。土實大也。然實一氣耳。

冰者。陰凝而陽未勝也。火者。陽麗而陰未盡也。火之炎。人之蒸。有影無形。能散而不能受。光者。其氣陽也。未勝。陽未勝乎陰也。陽若勝。則冰化而爲水矣。未盡。陰未化之盡也。陰若盡。則火滅而不然矣。火之炎。與人之蒸。皆有影無形。徒能散而不能受。不能受。謂不如金水之闢而受也。若夫揚光於外者。其氣陽故也。曰麗者。附麗於陰也。人之蒸。謂人之熱氣騰騰也。或謂人爲水之誤。

陽陷於陰爲水。附於陰爲火。

陽陷於陰。於卦爲坎。其象爲水。水內陽而外陰。故內明而外暗。陽附於陰。於卦爲離。其象爲火。火內陰而外陽。故內暗而外明。

問地有升降。日有修短之說如何。曰。先儒謂與地四游相爲表裏。地在中。水環地外。四游升降不越三萬里。春游過東萬五千里。其下降如其數。秋游過西萬五千里。其上升如其數。夏游過南。故日在其上。冬游過北。故日在其南。此冬夏晝夜長短。因地有升降而然也。若以渾天術觀之。天形斜倚。半在地上。北極出地三十六度。其南五十五度。正當地中。又其南十二度。爲夏至之日道。天在地上最高。故晝長。

又其南二十四度爲春秋分之日道。天在地上稍低。故晝夜半。又其南二十四度爲冬至之日道。天在地上最低。故晝短。其南下入地纔三十一度而已。此晝夜長短。乃天體高低。非因地之升降也。其歲有春秋。猶月有朔望。潮之消息。乃繫乎月之進退。亦非因地之浮沈也。

天道第三

天道四時行。百物生。無非至教。聖人之動。無非至德。天何言哉。

天道寒暑往來。四時錯行。故飛潛動植。形形色色。百物自然而生長焉。然此莫非天理發見流行之實。所以昭示乎人者。乃至教也。動兼言行而言。聖人與天合德。故其動靜語默。亦莫非妙道精義之發。實至德也。天道也。聖人也。其所以爲教爲德。雖不同。然語其不言之妙。則一爾。

天體物不遺。猶仁體事無不在也。禮儀三百。威儀三千。無一物而非仁也。昊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游衍。無一物之不體也。

天爲物之體。是物物有箇天理。而物不能遺。正猶仁爲事之體。事事是仁做出來。而無不在也。如大而經禮三百。小而典禮三千。至不一也。然何者。非天理之流行。此可見仁無一事而不在也。又如昊天曰明。及爾出王。謂一出入之際。而天必與之俱也。昊天曰旦。及爾游衍。謂一游衍之頃。而天必與之同也。此又可見天無一物之不體也。

上天之載。有感必通。聖人之爲。得爲而爲之也。

載猶事也。上天之載。若無所感。則寂然不動而已。一有所感。則卽通也。如陰陽變化。感也。庶物露生。則通矣。又如君子之言行。可以動天地。動亦通之一端歟。聖人之爲。得爲而爲者。本分之外。不加毫末。故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而已。亦猶上天之載。有感必通焉。

天不言而四時行。聖人神道設教而天下服。誠於此。動於彼。神之道與。

上天之載。於穆不已。初不言也。而四時自爾。錯行之不窮焉。聖人在上。神道設教。若無爲也。而萬民自爾。仰觀之而化焉。是何也。蓋聖人篤恭淵默。一感於此。卽動於彼。捷於桴鼓。莫或使之。神之道也。

天不言而信。神不怒而威。誠故信。無私故威。

天之爲天。無聲無臭。固不言矣。而四時之行。初不爽其期。豈非天不言而信乎。神之爲神。發微不可見。固不怒矣。而兆民之仰。自爾極其敬。豈非神不怒而威乎。蓋天之道。至誠而已。惟其至誠也。故四時行而信焉。神之道。無私而已。惟其無私也。故兆民仰而畏焉。天也。神也。名雖殊。其實則一而已。

天之不測。謂神。神而有常。謂天。

人徒知天與神。其名有二。殊不知陰陽變化。發微而不可見。充周而不可窮。是天之不測。則乃謂之神焉。非天之外。別有所謂神也。然天之不測者。固神也。神而又能迭運之有常。顯藏之惟一。是神之有常。則乃謂之天焉。非神之外。又有所謂天也。

運於無形之謂道。形而下者。不足以言之。

太虛之氣。默運於沖漠無朕之中。初無方體之可見。是乃謂之道焉。若夫聚爲有象。如飛潛之殊類。動植之異形。則涉於有而謂之器矣。故不足以名道。

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天道也。聖不可知也。無心之妙。非有心所及也。

太虛之氣。陰陽而已。當其元亨之時。既鼓萬物以出。利貞之際。又鼓萬物以入。一出也。一入也。皆不與聖人同其憂。蓋天之道如此也。雖聖人不可知也。天道無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無爲。天道無心之妙。豈有心之聖所可及乎。曰不同其憂者。有心則有憂。天地無心。又何憂之有。

不見而章。已誠而明也。不動而變。神而化也。無爲而成。爲物不貳也。

不見而章。不待有所示。而功用自然章著。此蓋已誠而明也。謂其德既已極。誠無妄。而其明自然天開日明。無所不照也。不動而變。動則猶有形迹。至於不動。則如天之變化萬物。無形迹可見。此蓋神而化也。謂所存者神。而所過者化也。無爲而成。謂有爲而成。尙有形迹。至於不見其爲之迹。而但見有成。豈非爲物不貳乎。爲物不貳者。不誠之外。無餘物也。

已誠而明。故能不見而章。不動而變。無爲而成。

聖人之德。既誠而明。則其功業之發見。自有不假作爲之妙焉。

富有廣大。不禦之盛。與日新悠久。無疆之道。與。

易曰。以言乎遠。則不禦。不禦。言不盡也。然何以見其不禦之盛耶。蓋必富有廣大耳。富有者。大而無外。

也。謂天下萬物萬事無不具此理也。中庸曰：悠久無疆，無疆猶無窮也。然何以見其無疆之實耶？蓋必日新悠久爾。日新者久而無窮也。謂造化只管流行生生不已也。

天之知物不以耳目心思。然知之之理過於耳目心思。天視聽以民，明威以民。故詩書所謂帝天之命，主於民心而已焉。

天之知物物即民也。天無形，故其知物不以耳目心思。然其知之之理則有非耳目心思之所可及者。其故何哉？蓋天之視聽由下民之視聽，天之明威由下民之明威也。故詩書凡言帝之命，天之命者皆主於民心而言，初不以耳目心思也。

化而裁之存乎變，存四時之變則周歲之化可裁，存晝夜之變則百刻之化可裁。推而行之存乎通，推四時而行則能存周歲之通，推晝夜而行則能存百刻之通。

易繫辭曰：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變者自無而趨於有也。如春夏變爲秋冬，秋冬變爲春夏，晝變爲夜，夜變爲晝也。使不存此變，則何以知其爲一歲爲百刻也？推四時晝夜而行者，四時推遷晝夜循環也。使四時晝夜不推而行，則周歲不通而百刻亦不明矣。此蓋張子借易傳之言而立說耳。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不知上天之載，當存文王默而成之，存乎德行。學者常存德性，則自然默成而信矣。存文王則知天載之神，存衆人則知物性之神。

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存乎德行，亦易繫辭語。維天之命於穆不已，文王之德純亦不已，故不

知上天之載。當存文王也。易曰：君子以自強不息。存文王也。能存文王。斯知上天之載矣。德性卽仁義禮智。吾所受於天之正理也。學者常存此德性。靜存而動察。則自不言而信矣。默謂不言也。此存衆人者也。天載之神。卽於穆之命也。物性之神。謂物理當然。莫非神所爲也。能存文王。則窮神知化而聖矣。存衆人。則文王亦有可存耳。故曰：士希賢。賢希聖。

谷之神也。有限。故不能通天下之聲。聖人之神。惟天。故能周萬物而知。

谷山谷也。謂之神者。谷之傳聲。其應莫測也。然止於此谷而已。不能通天下之聲也。若聖人之神。與天同用。非若谷之比。故於人倫物理無一之不知也。

聖人有感無隱。正猶天道之神。

聖人之心。至虛至明。萬理畢具。一有感觸。其應甚速。豈有隱哉。正猶天道之神。體雖寂然不動。而用則有感卽通也。

形而上者。得意斯得名。得名斯得象。不得名。非得象者也。故語道至於不能象。則名言亡矣。

形而上者。如神化是也。然有意焉。有名焉。有象焉。意謂意思。所以爲神化者也。名謂神化之名。象則有可見之迹矣。學者於神化之妙。能默會其本源。則名與象不必言矣。若名尙不可得。則象爲必不得。故語道至於不能象。則名言亡矣。謂得意亡言也。曰名言者。名與言也。又如八卦之畫。三奇三耦。或一奇二耦。二奇一耦。象也。其乾坎艮震巽離坤兌。則其名耳。而所以爲天爲地。爲日爲月。爲火爲山。爲水爲

風則形而上者。乃意焉。象有限。意無窮。名不足以盡象。象不足以盡意。故得意斯得名。得名斯得象。世人知道之自然。未始識自然之爲體爾。

日用所當行者。無非道也。如仁之於父子。義之於君臣是也。然人知此道之出於自然而非勉強者。或有之。至於知自然處。卽爲道之本體。則鮮耳。

有天德。然後天地之道可一言而盡。

天德。卽渾然天理。真實無妄之德也。人有天德。然後於天地可一言而盡。如子思乃有天德者也。故語天地之道。至於爲物不貳而止。

正明不爲日月所眩。正觀不爲天地所遷。

眩。謂爲明所蔽也。正明。謂目所當視者皆是也。正明雖日月之照臨。大明無私。亦不能眩。況非禮乎。遷。謂爲外物所移也。正觀。如觀禮觀樂觀德觀政皆是也。正觀不爲天地所遷。蓋天下之物。皆不足以尙之也。

問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易義是如何。曰。存猶在也。謂卦爻所以變通者在人。

問有天德如何一言盡天地之道。曰。言有兩端。有有德之言。有造道之言。有德之言。說自己事。如聖人言聖人事也。造道之言。則知足以知此。如賢人說聖人事也。孟子謂冉伯牛。閔子顏淵。善言德行。蓋以其身有德行。故言之親切而有味也。如天地之道至大。使無天德。縱言之。如何能言約而盡哉。故愚謂必

有天德若子思子然後爲能一言盡天地之道也。

問聖人神道設教。曰：此卽易象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之義。蓋天道至神。神者。妙不可測之謂。常人以言設教。則有聲音。以身設教。則有形迹。聖人默契天道。體其妙用。以之設教。非有聲音。非有形迹。不設而設。不教而教。故天下之人。涵泳共德。而不知其功。鼓舞其化。而莫測其用。自然捷如影響。莫不從而化焉。亦如四時之應乎天。而無有差忒。大抵誠於此。動於彼也。

神化第四

神、天德化、天道。德其體。道其用。一於氣而已。

神者。合一不測之謂。天之德也。謂之曰德。猶人心所具之德焉。化者。推行有漸之謂。天之道也。謂之曰道。猶人所常行之道焉。然神曰天德。神有以統一乎化者。卽其體也。化曰天道。化所以推行乎一者。卽其用也。德也道也。名雖不同。而其體用相須。顯微無閒。實一氣而已。老氏謂有生於無。則體用殊絕矣。豈知道者之言哉。

神無方。易無體。大且一而已爾。

太虛之中。一氣而已。而神與易。皆氣之妙用也。謂神無方者。以其或在陰。或在陽。無在而無不在。不可以方所求也。謂易無體者。以其或爲陰。或爲陽。無爲而無不爲。不可以形體拘也。大且一者。謂神易不但大而且一爾。一卽天一而實之一。蓋張子以清虛一大名天道。則此一實以純一不已爲言焉。

虛明照鑒神之明也。無遠近幽深。利用出入。神之充塞無閒也。

凡在天成象。如日明乎晝。月明乎夜。以及倬彼雲漢。爲章於天。皆虛明照鑒者也。此卽神之明也。神卽天也。但以形體而言。謂之天。以變化不測而言。謂之神。其實一而已爾。無遠近幽深者。近固此明矣。而遠獨非此明乎。幽固此明矣。而深又非此明乎。利用出入者。民之出入。無往而不資其明以爲用也。如昊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游衍。亦可見矣。

天下之動。神鼓之也。辭不鼓舞。則不足以盡神。

動。事變也。如出作入息。趨吉避凶之類也。人於日用之間。樂於動作而憂。憂不怠者。卽神以鼓之也。辭。謂卦爻之辭。聖人所作。將以鼓舞乎民者也。鼓舞。謂提撕警覺。使之不怠也。蓋天下之動。旣皆神之所爲。故聖人作易。使不假此辭。以提撕警覺之。則民雖出入也。而或不得其所。雖趨避也。而或不知其方。何以盡神之妙用哉。故曰。鼓天下之動存乎辭。鼓之舞之以盡神是也。

鬼神往來屈伸之義。故天曰神。地曰示。人曰鬼。

鬼神者。造化之迹也。然其所以取義。蓋不過氣之屈伸往來而已耳。故天曰神。地曰示。人曰鬼也。天曰神者。以天之氣生生不息。妙不可測而言也。地曰示者。以地之道顯然示人而言也。人曰鬼者。以人之死。往而不反。其氣有所歸也。是其取義。豈有出於往來屈伸之外哉。

形而上者。得辭斯得象矣。神爲不測。故緩辭不足以盡神。化爲難知。故急辭不足以體化。

形而上者爲神化。而象則神化之理之形似也。得辭謂神化皆有所以名神化之辭。得則得其說也。既得其說。則得其理矣。蓋神爲不測也。故緩辭不足以盡之。而必曰陰陽不測。急其辭以形容焉。化爲難知也。故急辭不足以體之。而必曰推行有漸。緩其辭以模倣焉。

氣有陰陽。推行有漸。爲化合一。不測爲神。其在人也。知義用利。則神化之事備矣。德盛者窮神。則知不足道。知化則義不足云。天之化也。運諸氣。人之化也。順夫時。非氣非時。則化之名何有。化之實何施。中庸曰。至誠爲能化。孟子曰。大而化之。皆以其德合陰陽。與天地同流而無不通也。所謂氣也者。非待其蒸鬱凝聚。接於目而後知之。苟健順動止浩然湛然之得言。皆可名之象爾。然則象若非氣。指何爲象。時若非象。指何爲時。世人取釋氏銷礙入空學者。舍惡趨善以爲化。此直可爲始學遺累者。薄乎云爾。豈天道神化所同語也哉。

神化。解見前篇。其在人亦有然者。義與用是也。知義之當精而用無不利。則神化之事卽此而在矣。過此以往。至於德盛之域。則於神化之妙。默契其本源。大明其終始。而義用又不足言矣。氣者陰陽之氣。時謂四時也。天之變化運諸氣。如一陰一陽之謂道是也。人之變化順夫時。如上律天時是也。非氣非時。天人非此。則化之名固無自而顯。化之實又何由而施哉。化之實在天則陰陽。在人則言動也。子思子曰。惟天下至誠爲能化。孟子曰。大而化之之謂聖。曰能化。曰化云者。蓋皆以聖人德合造化。與上下同流而無不通以爲言也。蒸鬱暑氣也。凝聚寒氣也。健動皆陽也。順止皆陰也。浩然盛大流行之貌。湛

然。虛明之貌。言所謂氣者。不但以寒暑接於目者而后知之。苟如易之所謂健順動止。孟子所謂浩然。湛然之得言。皆可名之象也。得言猶可言也。象非氣無以名爲象。如日月象也。若非陰陽之氣。則何以能成日月之象。時非象無以名爲時。如晦明時也。若非日月之象。則何以別晝夜之時。此所謂天之化也。運諸氣而人之化也。亦當順夫時耳。銷礙入空者。謂釋氏去其物累而入於空寂也。舍惡趨善者。謂學者去其舊習而遷於善道也。世人有取於此。而亦以爲能化者。此但爲始學遺累者云耳。僅可而實有未盡。豈天道神化所可同語也哉。

變則化。由粗入精也。化而裁之謂之變。以著顯微也。谷神不死。故能微顯而不揜。

中庸曰。變則化。易曰。化而裁之謂之變。以著顯微者。變有形。化無迹。變則化。是由粗以入精也。化而裁之謂之變。化非裁則不能成變。謂如一元之氣。非裁作四段。則不成寒暑之變。故化裁之變所以彰著。夫顯微也。顯謂變。微謂化。或曰。微帶說。谷神不死。謂造化陰陽一屈一伸常常如此。其神不死也。惟其如此。故能雖微而顯。發見昭著之不可掩也。谷神。道書謂其體之虛而無所不受。而其用則應而不可測。不死。謂其綱紀造化。流行古今。妙乎萬物。而生生不息。

鬼神常不死。故誠不可掩。人有是心在隱微。必乘閒而見。故君子雖處幽獨。防亦不懈。

鬼神常不死。故真實無妄之理。發見昭著而不可揜也。是心。指人心而言。非道心也。然亦谷神之所爲。人有是心在於隱微。必乘閒而作。故君子雖處幽獨之中。所以防之者愈嚴愈敬。而不少懈焉。

神化者。天之良能。非人能。故大而位天德。然後能窮神知化。

神化。解見前。皆天之妙用。而非人之能也。故學問之功。大而位乎天德。天德者。神也。蓋必由善信美大。以漸造乎聖。而不可知之地位。然後能窮此神。知此化。浩浩其天。而與之相契焉。

大。可爲也。而不化。不可爲也。在熟而已。易謂窮神知化。乃德盛仁熟之致。非智力能強也。

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然猶有迹也。故可爲大。而至於化。則渾然無迹矣。故不可爲。可爲者。猶可著力。而不可爲者。不假思勉。惟在乎優游涵泳。日新不已。熟其大而已耳。故易謂窮神知化。乃德盛仁熟之致。非智力所能強爲也。

大而化之。能不勉而大也。不已而天。則不測而神矣。

大而化之。是能不勉而自然大也。由此不已。而漸位乎天德。則聖不可知矣。非神而何。

先後天而不違。順至理以推行。知無不合也。雖然。德聖人之任者。皆可勉而至。猶不害於未化爾。大幾聖矣。化則位乎天德矣。

天即理也。易曰。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奉天時云者。乃順此至理以推行。動與天俱。所知無往而不合也。雖然。此但大而以聖爲己任者。皆可企而及之。固不免假乎勉。亦不失爲聖人。何害之有。蓋大則去聖爲不遠。化則位乎天德而入乎神矣。大果何害於聖哉。

大則不驕。化則不吝。

驕氣盈。吝氣歉。大凡量小而有我之私者多驕吝也。惟大而化。則以天地爲量。而無有我之私。何驕吝之有。然不驕易。不吝難。故有大化之分。

無我而後大。大成性而後聖。聖位天德。不可致知。謂神。故神也者。聖而不可知。

我。私己也。如意必固我皆是也。有私則小矣。必無私而後大焉。大而至於成性。而後爲聖焉。成性者。成自然也。聖而位乎天德。則不可致知而神矣。不可致知。謂非人所能窺測也。故神也者。卽聖而不可知。非聖之上。又有所謂神也。

見幾則義明。動而不括。則用利。屈伸順理。則身安而德滋。窮神知化。與天爲一。豈有我所能勉哉。乃德盛而自致爾。精義入神。事豫吾內。求利吾外也。利用安身。素利吾外。致養吾內也。窮神知化。乃養盛自致。非思勉之能強。故崇德而外。君子未或致知也。

幾微也。能見凡事之幾微。則其義明矣。括。結礙也。於日用之間。所行無礙。則其用利矣。屈伸順理者。時行則行。時止則止也。如此。則自天祐之。吉無不利。身固安而德亦崇矣。神化。天之妙用也。能窮神知化。則與天脗合爲一矣。然豈有我之私者所能勉哉。乃德之極盛。自然而致耳。素。猶豫也。謂豫先也。精研其義。至於入神。是事素定於內。欲以致其用於外。求利乎外也。利其施用。無適不安。是事素利乎外。欲以崇其德於內。致養於內也。此皆下學之事。可致力也。至於窮神知化。乃所養之盛。自然而致。非思勉之所能強也。故崇德之外。則是從容中道。聖人之能事。故曰君子未或致知也。言無容力也。或曰。非人

可知也亦通。

神不可致思存焉可也。化不可助長順焉可也。存虛明久至德順變化達時中仁之至義之盡也。知微知彰不舍而繼其善然後可以成之性矣。

神卽聖而不可知之神不可致思者謂不容思慮也。但在人存之以不失其固有耳。化卽大而化之之化不可助長者謂不可作爲也。但在人順之以待其自熟耳。存虛明者存此心固有之本體也。久至德則非日月至焉者矣。順變化者順吾身之言動也。達時中則適時措之宜矣。此則仁之至義之盡也。若又知微知彰無隱顯而皆察焉如此不舍而繼其善猶所謂日知其所未知月無忘其所能則天之所以與我者可以成諸己而聖神矣。

聖不可知者乃天德良能立心求之則不可得而知之。聖不可知謂神莊生謬妄又謂有神人焉。

聖不可知謂聖之至妙人所不能測也。然其所不能測者乃天德良能自然而然而固非耳目所能盡心思所能測也。若立心求之則是假乎勉強待乎思惟矣。故不可得而知也。天德者仁義禮智之德良能卽其德之能耳。一聖也。至於不可知爲神非聖之外又有所謂神也。知此則莊生謬妄自有不容掩者焉。

惟神爲能變化以其一天下之動也。人纔知變化之道其必知神之爲也。

惟神爲能變化所以然者以其一天下之動也。蓋天下之動千變萬化至不一也。然惟神爲能一焉。

者齊其不齊而使之齊也。如此事如此。彼事如彼。物各付物。不參差也。此非善變化者不能。故知變化之道者。則必知神之所爲矣。或指變化爲造化。一天下之動。謂生則俱生。長則俱長。收則俱收。藏則俱藏。見易則神其幾矣。

生生之謂易。陰陽不測之謂神。神不在易之外也。故知易之所以爲易。則知神之所以爲神矣。知幾其神。由經正以貫之。則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幾者。象見而未形也。形則涉乎明。不待神而後知也。吉之先見云者。順性命。則所先皆吉也。

經者。萬世不易之常道。正則無欠缺也。知幾其神者。術數云乎哉。由經正以貫之。則天下之事。不待終日。斷可識矣。幾者。象見而未形。所謂欲動未動之閒也。形則涉乎明。衆人皆得而知之矣。何假神而後知。吉之先見云者。順理而動。則日用云爲。所先皆吉也。性命。卽性命之理。

知神而後能饗帝饗親。見易而後能知神。是故不聞性與天道。而能制禮作樂者。未矣。

天之不測謂神。而知則有默契之妙焉。享帝享親。所謂唯聖人爲能享帝。孝子爲能享親是也。蓋以人而交於神。非惻怛純至。與之俱化者。不能達也。知神。則與之俱化者矣。故能享帝享親。所謂郊則天。神格。廟則人鬼享也。然神不在易之外。必先知陰陽變化之爲易。而後不測之神可知焉。故聞性與天道。而後禮樂可作。蓋天高地下。合同而化。禮樂所由作也。若不聞性與天道。則是無其本矣。無其本而作。

禮樂亦不過徒爲文具耳。

精義入神。豫之至也。

事不可不素定乎內。而豫則素定之謂也。精研其義。凡是非義利可否。條分縷析。至於妙不可測之地。則素定之至矣。

徇物喪心。人化物而滅天理者乎。存神過化。忘物累而順性命者乎。

人化物而滅天理者。人爲外物所化。天理以之而滅也。徇物喪心者。以之忘物累而順性命者。去其物欲。循乎天理也。存神過化者。以之。

敦厚而不化。有體而無用也。化而自失焉。徇物而喪己也。

厚。謂資質樸實也。敦厚則愈加謹矣。化。謂物從而化。卽誠能動物也。敦厚而不化。則有體而無用也。化。若至於自失焉。則又徇物而喪己矣。失。謂失其在己之正也。

大德敦化。然後仁智一。而聖人之事備。性性爲能存神。物物爲能過化。

大德。猶言大節。然此大德。就聖人言之。惟大德處敦化。根本盛大。其出無窮。然後仁智合一。而聖人之事備矣。仁者。體之存。智者。用之發。若大德不能敦化。則仁自仁。智自智。而不相須矣。存神過化。所謂聖人之事也。見真氏小註。

無我。然後得正己之盡。存神。然後妙應物之感。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過則溺於空。淪於靜。既不能存夫。

神又不能知夫化矣。

無我者無意必固我之私也。必如此然後正已得盡矣。有一分私意則已爲一分未正也。存神者所存神妙不測也。必如此然後應物無迹矣。應物各付物有感卽應也。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天地之化不止氣化。凡人物之性與物之性皆是也。範圍在己則日用人倫莫不循其當行之路。在人則因其道之所在而爲之品節防範。在物則亦隨其所欲違其所惡。因其材質之宜以制其用。制其取用之節以遂其生。如納之則範之中。置之匡郭之內。而不過焉。過則溺於空淪於靜。如釋氏無用之學。神固不能存化亦不能知矣。

旁行不流。圓神不倚也。百姓日用而不知。溺於流也。

易曰。旁行而不流。蓋日用之間。泛應曲當。而不失其正也。此卽圓神不倚之義。謂變易以從道。不滯於方也。又曰。百姓日用而不知。日用不知。則正溺於流。而與旁行不流者相萬矣。

義以反經爲本。經正則精。仁以敦化爲深。化行則顯。義入神動一靜也。仁敦化靜一動也。仁敦化則無體。義入神則無方。

反復也。經常也。日用常行之道也。義不本諸經。則詭異之行矣。故義以反經爲本。經若正。則時措之宜。而義益精。仁不能敦化。則煦煦之仁矣。故仁以敦化爲深。化若行。則厥施斯溥。而仁益顯。義精而至於入神動矣。然義以方外而已不勞焉。雖動一靜也。仁深而至於敦化。靜矣。然溥博淵泉。而出無窮焉。雖

靜一動也。仁敦化。靜一動也。何體之有。義入神。動一靜也。何方之有。或曰。動一靜。卽無方之謂。靜一動。卽無體之謂。亦通。

問。篇內曰。義明用利。曰精。義利用。曰知。義用利。神化之事備矣。何每對舉互言之不一。若此耶。曰。神化在人。不出事物之外。義只是宜而已。人惟不知義。故用爲不利。若於事物之間。宜與不宜。可與不可。吾心處之。知其各有定分。而不可易。精之至。而入於神。毫釐委曲之間。無所不悉。以之致用。物來順應。莫不迎刃而解。學至於此。是卽人之神化矣。故曰。擬議以成其變化。此張子喫緊爲人處。蓋張子正精義入神者。故其言若此也。

問。先後天而不違。易之本旨如何。曰。先天而天弗違。如禮雖先王未之有。而可以義起之類。蓋雖天所未爲。而吾意之所爲。自與道契。天亦不能違也。後天而奉天時。如天敍有典。天秩有禮之類。雖天之已爲。而禮之所在。吾亦奉而行之耳。

正蒙會稿卷之二

動物第五

動物本諸天。以呼吸爲聚散之漸。植物本諸地。以陰陽升降爲聚散之漸。物之初生。氣日至而滋息。物生既盈。氣日反而游散。至之謂神。以其申也。反之爲鬼。以其歸也。

天陽而動者也。故動物皆本諸天。非止人爲動物。凡飛走之類皆是也。呼者。氣一動而出。如口之呼。吸者。氣一斂而入。如口之吸。呼則聚。吸則散。此其漸也。如陽氣動而蟄蟲振。玄鳥至。天地肅而蟄蟲俯。玄鳥歸。此非以呼吸爲聚散之漸乎。地陰而下者也。故植物皆本諸地。非止木爲植物。凡花草之屬皆是也。升者。陰氣上升。降者。天氣下降。氣有升降則聚。氣不升降則散。此其漸也。如地天泰而草水萌動。天地否而草木黃落。此非以升降爲聚散之漸乎。氣日至而滋息。氣既泊於一物。則漸長漸大。日見其增長。此至而伸也。所以爲神。氣日反而游散。及其既盛。則不免漸消耳。此反而歸也。所以爲鬼。氣於人生而不離。死而游散者。謂魂。聚成形質。雖死而不散者。謂魄。

魂魄卽精氣。魂是氣之神。又爲精之神。魄爲形之靈。魂陽而魄陰。魂動而魄靜。如口鼻呼吸是氣。那靈處便屬魂。視聽是體。那聰明處便屬魄。魂有聚散於人生而不離。死而游散。魄則聚成形質而不散。以天地言之。天氣爲魂。陽神也。地氣爲魄。陰神也。以五行言之。火日爲魂。金水爲魄。

海水凝則冰。浮則漚。然冰之才。漚之性。其存其亡。海不得而與焉。推是足以究死生說。伊川程子改與爲有
冰之才。猶言冰之體質也。爲冰爲漚。海何與焉。猶氣在太虛中。聚則有象而生。散則無形而死。氣自聚散耳。太虛無所容其力。故曰推是足以究死生之說。

有息者根於天。不息者根於地。根於天者。不滯於用。根於地者。滯於方。此動植之分也。

息。謂鼻息也。下章曰人之有息。卽此息也。天陽而動。故凡有息之物。如人與飛走之類。皆根於天而不滯於用。此所以異於植物也。地陰而靜。故凡不息之物。如草木之屬。皆根於地而滯於方。此所以異於動物也。曰不滯於用者。能動作而神也。滯於方者。不能動作而靜也。子曰。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人之不滯於用者如此。若匏瓜則滯於方矣。

生有先後。所以爲天序。小大高下相竝而相形焉。是謂天秩。天之生物也。有序。物之旣形也。有秩。知序然後經正。知秩然後禮行。

人之生有先後。此自然之序也。所以曰天序。及其旣生之後。中間小大高下之不齊。相竝而相形。亦自然之分限。是乃爲天秩焉。小大高下。尊卑貴賤相謂也。知生有先後之爲天序。則父子兄弟之倫正。知小大高下之爲天秩。則君臣上下之禮行。

凡物能相感者。鬼神施受之性也。不能感者。鬼神亦體之而化矣。

鬼神爲物之體。而物不能遺。故凡物之相感。皆鬼神施受之性也。施受與相感字應。天施地生。造化相

感其性然也。其滯於方。如草木之根於地而不能感者。鬼神亦體之而化矣。謂爲物所化也。蓋鬼神本相感者。宜乎所生之物無一之不感也。今閒有不能。則鬼神豈非亦體之而化於彼邪。

物無孤立之理。非同異屈伸終始以發明之。則雖物非物也。事有始卒乃成。非同異有無相感。則不見其成。不見其成。則雖物非物。故曰屈伸相感而利生焉。

凡物須同異屈伸終始有無相感。則成。固無孤立之理也。姑以同異言之。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玉非石。則雖美不見其美。是雖物非物也。可以其無孤立之理矣。又如日月相推而明生。寒暑相推而歲成。亦是發明。猶發揮。非言辭閒也。以彼物偶此物。以彼事感此事。皆發明也。屈伸不屈。則不能伸。終始不終。則無以爲始也。

獨見獨聞。雖小異。怪也。出於疾與妄也。共見共聞。雖大異。誠也。出陰陽之正也。

獨見獨聞。一己之耳目也。事縱小異。然非人所共見共聞。所以謂之怪也。出於疾與妄者。惟有疾者與妄人而見聞或異也。若人所共見共聞。雖大異。然非怪也。實有者也。出陰陽之正也。如迅雷風烈是也。賢才出。國將昌。子孫才。族將大。

記曰。天降時雨。山川出雲。故賢才出。則國將昌也。諺曰。家若興。看後生。故子孫才。則族將大也。人之有息。蓋剛柔相摩。乾坤闔闢之象也。

剛陽之質。柔陰之質。摩則兩相摩也。乾天之稱。坤地之稱。闔闢則動靜之機也。人之有息。一呼一吸。蓋

象乎此。

寤形開而志交諸外也。夢形閉而氣專乎內也。寤所以知新於耳目。夢所以緣舊於習心。醫謂飢夢取飽。夢與凡寤夢所感。專語氣於五臟之變。容有取焉爾。

寤覺也。形指此身而言。人之既睡而覺者。此形開而與物相接也。方睡而夢者。此身閉而氣專乎內也。知新於耳目。既寤而與物交。耳目之所聞見者新也。緣舊於習心。凡夢之所由成。皆緣於習見之舊事也。寤夢所感。不但夢取夢與。如肝氣盛則夢怒。肺氣盛則夢畏懼哭泣之類。皆五臟之變。而氣之所爲也。容猶或也。取謂取其所說。

聲者。形氣相軋而成。兩氣者。谷響雷聲之類。兩形者。桴鼓叩擊之類。形軋氣。羽扇敲矢之類。氣軋形。人聲笙簧之類。是皆物感之良能。人皆習知而不察者爾。

軋者。兩物相摩戛而成聲也。兩物。卽形氣敲矢。如今之帶簧箭。良能。謂自然成聲耳。

形也。聲也。臭也。味也。溫涼也。動靜也。六者。莫不有五行之別。同異之變。皆帝則之必察者歟。

天地閒。聲色臭味溫涼動靜。皆不出五行之外。故以形言。則有青紅白黑黃也。以聲言。則有宮商角徵羽也。以味言。則有鹹苦酸辛甘也。以氣候言。則有溫涼寒燥濕也。別謂有此五者之分也。變。卽有同有不同者也。凡此皆造化自然之妙。所謂帝則而學者所當致察者也。

問五行。張子舉六者。可以盡之歟。曰。如五數曰三二五四一。五方曰東南中西北。五運曰丁壬丙辛甲己。

乙庚戊癸。五穀曰菽麥稻粱粟。五炁曰膾臭香腥臊。五星曰歲熒惑鎮太白辰。五帝曰太昊炎帝黃帝少昊顓頊。五神曰句芒祝融后土蓐收玄冥。五性曰仁禮義信智。五倫曰父子長幼朋友君臣夫婦。五事曰哲義聖謀肅。五體曰筋脈肉骨皮毛。五官曰目口形耳鼻。五臟曰肝心脾肺腎。五液曰汗涎涕唾精。五蟲曰鱗羽倮毛介。何者非五行。何者非帝則。然又皆不出乎二氣也。

問魂魄於五臟相屬否。曰。邵子謂心之靈曰神。發乎目曰視。膽之靈曰魄。發乎口曰言。脾之靈曰魂。發乎鼻曰嗅。腎之靈曰精。發乎耳曰聽。是豈不相屬。

問人之息。曰。人一呼一吸爲一息。一晝一夜有一萬三千五百六十息。每一千一百二十五息應一時。

誠明第六

誠明所知。乃天德良知。非聞見小知而已。

誠明所知。非自明而誠者之知。乃自誠而明者之知。是知也。天德自然之知。所謂聖人之德所性而有者也。非耳目聞見之小知所可比也。

天人異用。不足以言誠。天人異知。不足以盡明。所謂誠明者。性與天道。不見乎小大之別也。

凡稱天者。天理之本然也。稱人者。人事之當然也。天人異用。謂於人事之當然者。雖實而天理之本然處。或有未實。則不足以言誠也。天人異知。謂於人事之當然者。雖知而天理之本然處。或有未知。則不足以盡明也。所謂誠明者。必性與天道有合一之妙。無小大之分而後可。

義命合一存乎理。仁智合一存乎聖。動靜合一存乎神。陰陽合一存乎道。性與天道合一存乎誠。

惟理則義命合一。蓋義之所在。命之所在。而義命卽理也。惟聖則仁智合一。蓋仁者體之存。智者用之發。合內外之道也。神則動靜合一。動固神之所爲。靜亦神之所爲也。道則陰陽合一。陰陽氣也。其理則所謂道。誠則性與天道合一。性者人所受之天理。天道者天理自然之本體。其實一誠而已。

天所以長久不已之道。乃所謂誠。仁人孝子所以事天誠身。不過不已於仁孝而已。故君子誠之爲貴。

維天之命。於穆不已。是天所以長久不已之道。乃所謂誠也。仁人者主事天言之也。孝子者主事親言之也。仁人孝子。其所以事天誠身。亦不過不已於仁孝而已。夫豈有他哉。不已於仁孝。卽所謂誠也。故君子誠之爲貴。

誠有是物。則有終有始。僞實不有。何終始之有。故曰不誠無物。

誠者。物之終始。故誠有是物。則有終有始。如舜之大孝。誠有是物者也。其終身慕父母。可見其有終始矣。若僞則實不有。何終始之有。無終始。則雖有所爲。亦如無有。是卽無物也。豈真無物而後爲無物哉。自明誠。由窮理而盡性也。自誠明。由盡性而窮理也。

先明乎善。而後能實其善者。由窮理而盡性也。先明乎善。卽窮理之謂。德無不實。而明無不照者。由盡性而窮理也。德無不實。卽盡性之謂。

性者。萬物之一源。非有我之得私也。惟大人爲能盡其道。是故立必俱立。知必周知。愛必兼愛。成不獨成。

彼自蔽塞而不知順吾理者。則亦未如之何矣。

性卽理也。天下無性外之物。故性爲萬物之一源。非有我之得私者。謂此性乃人物之所同得。非惟己有。而人亦有。非惟人有。而物亦有也。惟大人爲能盡其道。大人知其爲公共之理。故一視同仁。己欲立而立人。己欲成而成人。知必欲彼此之皆知。愛必欲遠近之兼愛。彼自蔽塞。謂隔形骸而分爾我者。不知此理爲人物之所同得而順之也。斯人也。雖聖賢與居。亦將如之何哉。

天能爲性。人謀爲能。大人盡性。不以天能爲能。而以人謀爲能。故曰天地設位。聖人成能。

天能。自然之能也。人謀。人之謀爲也。不以天能爲能。出於天者。不可以爲能。惟人謀而後可見爲能耳。如見孺子入井。卽有怵惕之心。非納交取譽而然。是天能爲性也。至於出謀發慮以往救之。則是人謀爲能矣。大人盡性。大人所以能盡其性分之當然者。非以怵惕之心出於天者爲我之能。而以出謀發慮以往救之。由乎己者爲能也。若以出於天者爲能。則人皆盡性矣。然此亦指一端而言。學者推類以盡其餘可也。天地設位。聖人成能。本易繫辭語。張子斷章取義如此。

盡性。然後知生無所得。則死無所喪。

性者。人所受於天以生之理也。人惟不能盡。故見其有得喪。若能盡。則知我之生。於此性初無所得。我之死。於此性亦無所喪。蓋此性與生俱生者也。盡則爲能復其本然耳。其於生死果何得喪之有。未嘗無之謂體。體之謂性。

天高地下。萬物散殊。無一物非陰陽五行之所爲。是陰陽五行未嘗不在於物以爲之體。故曰未嘗無之謂體。物各得其陰陽五行之理以爲健順五常之德。所謂性也。故曰體之謂性。

天所性者。通極於道。氣之昏明不足以蔽之。天所命者。通極於性。遇之吉凶不足以戕之。不免乎蔽之戕之者。未之學也。性通乎氣之外。命行乎氣之內。氣無內外。假有形而言爾。故思知人不可不知天。盡其性然後能至於命。

天所性者。如目之於色。耳之於聲。之類是也。然雖天之所性。而實氣之欲也。能通極於道。使道心常爲一身之主。則必視所當視。聽所當聽。而氣之昏明不足以蔽之矣。其或有蔽之者。未之學也。天所命者。如仁之於父子。義之於君臣。之類是也。然雖所稟有厚薄清濁。而其性則善也。能通極於性。不一切歸之於命。則必舍生以取義。殺身以成仁。而遇之吉凶不足以戕之矣。其間有戕之者。亦未之學也。性雖人所受者。然實通乎氣之外。命雖天所賦者。然乃行乎氣之內。氣本無內外。假有形而言。謂就人物而論。則氣若有內外爾。故思知人不可不知天。謂性通乎氣之外。而道所當通也。盡其性。然後能至於命。蓋通極於性。而天命斯與之爲一焉。思知人不可不知天。中庸本謂人有賢否。欲知其賢否。不可不知天。理之所在也。張子則借其言以爲欲知乎人。當知乎天。作天人說矣。

知性知天。則陰陽鬼神皆吾分內爾。

天者。道之所由以出者也。性者。人之所得以生者也。知則卽事卽物窮究其理。至於豁然貫通而無所

遺也。如此則天人合一。而陰陽鬼神皆吾分內事爾。

天性在人。正猶水性之在冰。凝釋雖異。爲物一也。受光有大小昏明。其照納不二也。

天性在人。雖氣質之稟不齊。然其爲性則一耳。正猶水性之在冰。雖或凝或釋不同。然其爲物則一也。受光有大小昏明者。水受物之光有大小昏明之不一。如受日月之光則大。星之光則小。受昏則昏。受明則明也。照納不二者。水之性不以照納而或異也。照謂照物。納卽受光。

天良能本吾良能。顧爲有所喪爾。

天之良能。如元亨利貞。運於春夏秋冬者。人之良能。卽人之仁義禮智。見於日用常行者。天人一體。本無彼此之分。顧爲有我之私所喪。而人始與天相遠爾。

上達反天理。下達徇人欲者與。

君子日進於高明。由循乎天理也。小人日究於汙下。由徇乎人欲也。天理曰反。與其善復之功。人欲曰徇。斥其自喪之失。

性其總。合兩也。命其受。有則也。不極總之要。則不至受之分。盡性窮理而不可變。乃吾則也。天所自不能已者。謂命。不能無感者。謂性。雖然。聖人猶不以所可憂。而同其無憂者。有相之道。存乎我也。

性其理之總會處。合兩卽合萬而爲一也。命乃人之受於天者。有則。謂有所以至命之法也。極。究極也。總。卽性其總之總。不極總之要。不能盡性窮理以究其指歸也。不至受之分。不能至命也。盡性者。盡人

物之性窮理者窮天下之理不變。謂不爲物所移也。乃吾則者窮理盡性而不可變。如此乃吾所以至命之法則也。天所自不能已。謂維天之命。古今晝夜。自不容須臾之或息也。物不能無感。謂人有此性。自是因物有感。如於父子而仁。君臣而義是也。聖人所可憂。凡民生未遂。民性未復。皆其所可憂也。無憂謂天地也。蓋命固當至。而亦有不盡然者。天地不宰之功。終非有心者所可及也。相卽輔相之相。惟

有相之道存乎我。此聖人所以不同其無憂也。
活一氣之本。攻取氣之欲。口腹於飲食。鼻舌於臭味。皆攻取之性也。知德者屬厭而已。不以嗜欲累其心。不以小害大。未喪本焉爾。

方其未感物之時。湛然純一。此氣之本也。及其既交於物。而有攻取焉者。乃氣之欲也。如口腹之欲。飲食。攻取乎飲食也。鼻舌之欲。臭味。攻取乎臭味也。然此雖人心。而實氣之所爲。故謂之性。屬厭。蓋謂知德之人。常以道心爲主。故於此聲色臭味。率屬厭之而已。或曰。屬厭猶飲食厭飫也。君子於飲食臭味。僅厭飫而已。如所謂適可而止。無貪心也。蓋嗜欲小也。未也。若以此累心。則是以小害大。以未喪本。非知德者也。屬厭見春秋左傳。

心能盡性。人能弘道也。性不知檢其心。非道弘人也。

心者人之神明。所以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性則心之所具之理也。心有覺。性無爲。故心能盡性。而性則不知檢其心也。謂之盡也。於凡性分之所固有。職分之所當爲。一皆擴充之。極其全體。無一之或缺。

也。謂之檢者。約之使就準繩也。此論語人能弘道。非道弘人之旨也。

蓋其性能盡人物之性。至於命者。亦能至人物之命。莫不性諸道。命諸天。我體物未嘗遺。物體我知其不遺也。至於命。然後能成己成物。不失其道。

性者。天所賦於我之理也。盡則察之由之。巨細精粗。無毫髮之不盡也。人物之性。亦我之性。能盡己之性。則能盡人物之性矣。蓋必知之無不明。處之無不當。而後爲盡人物之性也。命則天道流行而賦於物者。卽性之源也。至命。謂與天之流行者一也。然非徒至己之命。而亦能至人物之命也。傳曰。黎民於變時雍。此盡人之性。而卽至人之命也。又曰。鳥獸魚鼈咸若。此盡物之性。而卽至物之命也。性諸道。性與道爲一也。命諸天。命與天爲一也。我體物未嘗遺。物體我知其不遺者。萬物皆備於我。物我爲一。而皆不遺也。此卽所謂至人物之命也。如此。則成己成物。而不失其道矣。

以生爲性。旣不通晝夜之道。且人與物等。故告子之妄。不可不詆。

告子曰。生之謂性。生指人物之所以爲知覺運動者而言。是卽氣上論也。不通晝夜之道者。不達性命之理也。以氣論性。旣不達性命之理。且人與物無異矣。蓋知覺運動。此蠢然者也。人與物同也。至於仁義禮智之粹然者。物豈能與人同哉。此告子之學所以爲妄。而孟子不容不詆之也。

性於人無不善。繫其善反不善而已。過天地之化。不善反者也。命於人無不正。繫其順與不順而已。行險以僥倖。不順命者也。

善反者。性有不善。能反之。以至於善也。過天地之化。如尾生。孝已之行也。順者。吉凶禍福。能順受之也。行險以僥倖。謂強生意智。趨所不當趨。避所不當避也。

形而後有氣質之性。善反之。則天地之性存焉。故氣質之性。君子有弗性者焉。

氣。卽人之充於身者。質。卽形體。皆陰陽五行所爲也。人之未生。天地之性。渾然太極之全體。有善而無惡。及其既生。天地之性。一墮氣質之中。氣有偏正。則所受之理隨而偏正。氣有昏明。則所受之理隨而昏明。始有所謂厚於仁而薄於義。餘於禮而不足於智者焉。善反之。謂人一己百。人十己千。變其不美之質。以爲美也。君子有弗性者。君子學問之功。惟知以天地之性爲性。初不委之於氣質也。

人之剛柔緩急。有才與不才。氣之偏也。天本參和不偏。養其氣。反之本而不偏。則盡性而天矣。性未成。則善惡混。故躋躋而繼善者。斯爲善矣。惡盡去。則善因以亡。故舍曰善。而曰成之者性。

剛柔緩急。皆人之性。然其間或有剛而得中者。有柔而得中者。或緩急得中者。則爲才。而失中則非才矣。所以然者。氣使之偏也。非天之降才也。蓋天本參和不偏。剛柔緩急。一中而已。人有不才者。能養其氣。反之本而不偏。一如天之參和焉。則已爲盡性人而天矣。若性未成。則剛柔緩急之間。未免有善有惡。能躋躋不倦。而繼其善。斯爲善矣。至於惡盡去。而善因以亡。則性成於己矣。蓋人惟有未去之惡。則其善爲可稱。若惡盡去。而性成焉。又何善之足稱。所以不曰善。而曰性也。

德不勝氣。性命於氣。德勝其氣。性命於德。窮理盡性。則性天德。命天理。氣之不可變者。獨死生脩天而已。

故論死生則曰有命。以言其氣也。語富貴則曰在天。以言其理也。此大德所以必受命。易簡理得而成位乎天地之中也。所謂天理也者。能悅諸心。能通天下之志之理也。能使天下悅且通。則天下必歸焉。不歸焉者。所乘所遇之不同。如仲尼與繼世之君也。舜禹有天下而不與焉者。正謂天理馴致。非氣稟當然。非志意所與也。必曰舜禹云餘非乘勢。則求焉者也。

人之有生。雖氣以成形。然必德勝其氣可也。德謂義理。氣謂血氣。德不能有以勝其氣。則祇是承當得那所賦之氣。而性命於氣矣。若德有以勝其氣。則己之所以受其賦予者皆爲德。而性命於德矣。性命於氣。謂性命一由於氣。若無德也。性命於德。謂性命一由於德。若無氣也。或曰。性命於氣。謂性反聽命於氣。性命於德。謂性乃聽命於德也。窮理盡性。卽德勝其氣也。故我之所受皆天之德。其所以賦予我者皆天之理。氣之不可變者。獨死生脩夭而已。故論死生則曰有命者。言其氣也。語富貴則曰在天者。言其理也。中庸曰。大德必受命。謂受天命爲天子也。易曰。易簡理得。而成位乎其中。易謂坦然平易。簡謂凡事要約。蓋天下之理。不過易簡而已。人若一造乎易簡。則天下之理。舉不外是矣。此聖人之能事。所以曰成位乎天地之中也。曰必受命。曰成位乎天地之中。是皆以理言者也。能悅諸心。天理之在人心。如芻豢之悅諸口也。能通天下之志。天理之在人心。無此疆彼界之殊。合千萬人而爲一也。能使天下悅且通。揆諸常理。則天下必歸矣。其有不歸焉者。所乘之勢與所遇之時不同也。如仲尼。所謂大德者也。所謂易簡理得者也。能使天下悅且通者也。然所乘所遇之不同。所以天下不歸焉者也。其在繼

世之君亦或有所乘所遇之不同。而天下不歸焉者。天理馴致。謂舜禹之有天下。正能使天下悅且通。而馴致乎天位者也。非氣稟當然。非志意所與。所謂不與也。餘謂舜禹之外。

利者爲神。滯者爲物。是故風雷有象。不速於心。心禦見聞。不弘於性。

利卽滯之反。謂圓而不倚也。惟神然後如此。滯則拘於方體。乃爲物矣。凡有形迹者。皆是也。如風雷速矣。然有象。亦不免滯於物也。故不速於心。心有感卽通。應物無迹。乃利而神者。爲尤速也。禦。扞格也。心禦見聞。謂爲耳目所扞格也。如此。則不弘於性矣。謂不能廓而大之也。

上智下愚。習與性相遠。既甚而不可變者也。

上智下愚爲句。既甚而不可變。謂其氣習美惡相遠。既甚而不可移者也。

纖惡必除。善斯成性矣。察惡未盡。雖善必粗矣。

不矜細行。終累大德。故纖惡必除。善斯成性。而聖賢矣。若察惡有一毫之未盡。則日用之間。所行雖善。亦粗者爾。

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有思慮知識。則喪其天矣。君子所性。與天地同流異行而已焉。

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此本康衢歌堯之辭也。張子借其言。以爲人若有思慮知識。則非純一無僞。而喪其渾然之天性矣。蓋君子所性。與天地同流異行者也。天地無心而成化。豈有思慮知識哉。故人若有思慮知識。則與天地不相似矣。

在帝左右。察天理而左右也。天理者。時義而已。君子教人。舉天理以示之而已。其行己也。述天理而時措之也。

在帝左右。本大雅文王之辭。謂文王之神。無時不在上帝之左右也。張子則借在爲察。如書之在璿璣之在。謂察天理而左右不違也。天理。時義也。君子教人。不過舉此以示之而已。其行己也。亦不過述此以時措之而已。可見君子成己成物。無一而非天理也。

和樂道之端乎。和則可大。樂則可久。天地之性。久大而已矣。

此自中庸來。和則彼此無間。故可大。樂則始終不倦。故可久。天地之性。久大而已。所以和樂爲道之端也。

莫非天也。陽明勝則德性用。陰濁勝則物欲行。領惡而全好者。其必由學乎。

莫非天者。陽明陰濁。皆天理也。陽明勝則德性用事。謂人所稟之氣。陽明勝。夫陰濁。則天君泰然。百體從令。而日用之間。莫非義理之發見矣。若陰濁勝。夫陽明。則人心爲主。道心聽命。而外誘之私。得以乘閒而入矣。領惡全好。去其陰濁。存其陽明。此非學問之功不能。故曰。其必由學乎。領。方氏謂總攬收拾之也。好惡對立。一長一消。惡者收斂而無餘。善者渾然而無虧矣。一說。領惡。猶言克己也。非禮勿視聽言動。所以克去己私之惡。而全天理之善也。

不誠不莊。可謂之盡性窮理乎。性之德也。未嘗僞且慢。故知不免乎僞慢者。未嘗知其性也。

險躁則不能理性。不誠可以盡性乎。惰慢則不能研精。不莊可以窮理乎。蓋人性之德。何嘗不誠。亦何嘗不莊。故知不免乎僞而不誠。慢而不莊者。不知其性者也。

勉而後誠莊。非性也。不勉而誠莊。所謂不言而信。不怒而威者與。

勉而後誠莊。非自然之性也。不待勉而誠莊。則聖人之德矣。不言而信。謂不待見於發言而後信實也。不怒而威。謂自然人望而畏之也。此皆不勉而誠莊所性。而有聖人之事也。

生直理順。則吉凶莫非正也。不直其生者。非幸福於回。則免難於苟也。

人之生能不脫空詐僞。凡事順理而行。是卽下章所謂能順性命之理者。則所值之吉與凶。皆天所命。亦卽下章所謂得性命之正也。若罔之生。則爲逆理矣。故非幸福於私曲。必將避難於苟且。而吉凶皆人爲之招也。

屈信相感而利生。感以誠也。情僞相感而利害生。雜之僞也。至誠則順理而利。僞則不循理而害。順性命之理。則所謂吉凶莫非正也。逆理則凶爲自取。吉其險幸也。

易曰。屈信相感而利生。又曰。情僞相感而利害生。同一感也。而一則利生者。感之以至誠也。一則利害生者。雜之以僞也。蓋至誠則凡事順理。用無不宜。所謂作德心逸日休是也。若雜之以僞。則率意妄行。而害隨之矣。所謂作僞心勞日拙是也。其曰順理者。謂順性命之理也。順性命之理。則得性命之正。而吉與凶皆天也。若逆性命之理。則凶爲人爲之招。而吉亦行險以徼倖耳。或疑屈信相感與情僞相感。

易之本旨不如此者。蓋張子斷章取義也。

莫非命也。順受其正。順性命之理。則得性命之正。滅理窮欲。人爲之招也。

孟子謂順受其正者。順受性命之正理也。蓋天下之理。性命爲正。人於日用之間。能順此正理而行。則禍福之來。皆天所命。所以爲得性命之正也。其或不然。滅性命之理。極耳目之欲。則凶爲自取。非性命之正也。

問性命於氣。性命於德。曰。小註。性命於氣。是性命都由氣。則性不能全其本然。命不能順其自然。性命於德。是性命都由德。則性能全天德。命能順天理。張子語勢蓋如此。若作性聽命於氣。亦通。但下文性聽命於德。終欠順。

問聖人有相之道存乎我。曰。聖人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是有心方做得。有心卽有憂。故不能同乎天地。

大心第七

大其心。則能體天下之物。物有未體。則心爲有外。世人心。止於聞見之狹。聖人盡性。不以見聞梏其心。其視天下。無一物非我。孟子謂盡心。則知性知天。以此。天大無外。故有外之心。不足以合天心。見聞之知。乃物交而知。非德性所知。德性所知。不萌於見聞。

萬物皆備於我。是天下之物。皆所當體也。體。謂置心在物中。究極其理。如大學之格物致知也。然惟大

其心而後能大其心者。人之一心。具衆理。應萬事。本無不大也。惟私意扞格。物有未體。則心爲有外。而始不大矣。心何以有外。物有未體。包括不盡。視物若不相干也。世人心。止於聞見之狹。聖人盡性。不以見聞梏其心。世人則不能大其心。而聖人則能大其心者也。若此心於物理。一或未體。則心爲有外。與天地不相似矣。物交而知者。世人心也。德性所知者。聖人心也。不萌於見聞。所知不因見聞而萌也。不足以合天心。天大無外。物無不包。心有外焉。所以不與之相似也。

由象識心。徇象喪心。知象者心。存象之心。亦象而已。謂之心可乎。

圓外竅中。雖心之象。而非心之所以爲心也。然亦不能外象以爲心。故曰由象識心也。心之所以爲心。虛靈不昧。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豈止於圓外竅中之象哉。徇象則喪心矣。知象者心。惟知象之爲心也。如此。則存象之心。亦止存其圓外竅中之粗者爾。而非存其全體大用之精者也。謂之心可乎。或曰。凡有皆象也就物上說。

人謂己有知。由耳目有受也。人之有受。由內外之合也。知合內外於耳目之外。則其知也過人遠矣。

人謂己之有知。由耳目交於物。有所受而然也。殊不知耳目之所以有受。雖曰交於物。而亦吾心之知與之合也。然交則合而知。不交則不知。是其知止於聞見之狹耳。必於聞見之外而有知。則德性所知。乃爲知之大焉。

天之明。莫大於日。故有目接之。不知其幾萬里之高也。天之聲。莫大於雷霆。故有耳屬之。莫知其幾萬里

之遠也。天之不禦，莫大於太虛。故心知廓之莫究其極也。人病其以耳目見聞累其心，而不務盡其心。故思盡其心者，必知心所從來而後能。

雲漢昭回，莫非明也。而日明乎晝，則爲明之大焉。故有目者接之，不以高而不見也。形氣相軋，莫非聲也。而震驚百里，則爲聲之大焉。故有耳者屬之，不以遠而不聞也。天之不禦，謂天體至大，初無止處也。然莫大於太虛。故人之心，知能擴充之，亦當如太虛莫究其極也。但患其不能擴充，止於聞見之狹耳。若知心之所從來，本如太虛之莫禦，則知所以盡之矣。大抵張子此節，以耳目太虛證心之本大，而人所當盡也。

耳目雖爲性累，然合內外之德，知其爲啓之之要也。

蔽交於前，其中則遷。是耳目雖有爲性累處，然亦有所當視聽者。則耳目人豈可無哉。所當視聽，卽合內外之德也。啓之之要者，性非耳目聰明，亦無以啓之也。如見孺子入井，人固有怵惕之心，然非目所親覩，抑何以啓其怵惕。

成吾身者，天之神也。不知以性成身，而自謂因心發智，貪天功爲己力，吾不知其知也。民何知哉。因物同異相形，萬變相感，耳目內外之合，貪天功而自謂已知爾。

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是成吾身者，天之神也。己何力焉。若不知天以性成吾身，實爲天之神，而自謂因心發智，凡聰明才辨，出於天功者，皆貪以爲己力，則不明之甚者也。蓋人之才，雖本於

天而亦因物之同異相形。萬變相感。耳目內外之合。觸於目。啓於中。所謂方物出謀發慮。而後時措之宜也。豈可昧此不知。而一切指爲己知哉。

體物體身。道之本也。身而體道。其爲人也大矣。道能物身故大。不能物身而累於身。則藐乎其卑矣。

體物。萬物皆體於己也。體身。以身體之也。體道。身卽道。道卽身也。身而體道。其爲人也大矣。蓋道大身卑。體道則惟知有道。不知有身。而視身如物也。不亦大乎。不能以物視身。而累於身。則外重而見內之輕。所以曰藐乎其卑。

能以天體身。則能體物也不疑。

天地萬物。本吾一體。然天地大而萬物小。能以天體身。則知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是先其大者矣。其於小而體物。又何疑之有。

成心忘。然後可與進於道。

成心者。私意也。理欲不兩立。人惟無私意。然後可進於道。

化則無成心矣。成心者。意之謂與。

化則德盛仁熟。入乎聖矣。又何私意之有。

無成心者。時中而已矣。

事有萬變。能隨時處中。所謂從心所欲。不踰矩也。無成心者。能之。

心存無盡性之理。故聖不可知謂神。

私欲淨盡。然後天理流行。故心存無盡性之理。聖不可知謂神。聖則大而化矣。神則聖之至妙。人所不能測之謂也。

以我視物。則我大。以道體物。我則道大。故君子之大也。大於道。大於我者。容不免狂而已。

體物體萬物也。大於道。謂道爲大。若以身爲大。則狂者耳。

獨天理如向明。萬象無所隱。窮人欲如專顧影間。區區於一物之中爾。

萬象無所隱。謂循天理之人。日進於高明。所見者大也。專顧影間。謂徇人欲者。日究於汙下。所見者小也。

釋氏不知天命。而以心法起滅天地。以小緣大。以末緣本。其不能窮而謂之幻妄。真所謂疑冰者歟。

天道流行。賦予萬物。其用妙矣。非窮理盡性。未易知也。釋氏昧此。而以心法起滅天地。起滅猶世俗健訟者。所謂起滅。蓋或起或滅也。天地之大。而以區區之心法起滅。豈知天道者哉。緣因緣也。小末皆指彼之心法。疑冰夏蟲疑冰。謾其不識也。

釋氏妄意天性。而不知範圍天用。反以六根之微。因緣天地。明不能盡。則誣天地日月爲幻妄。蔽其用於一身之小。溺其志於空虛之大。此所以語大語小。流遁失中。其過於大也。塵芥六合。其蔽於小也。夢幻人世。謂之窮理可乎。不知窮理。而謂盡性可乎。謂之無不知可乎。塵芥六合。謂天地爲有窮也。夢幻人世。明

不能究所從也。

天性。天命之性也。釋氏昧此而動以見性爲言。蓋妄意也。不知範圍天用。不能如聖人範圍天地之化也。不曰化而曰用化。卽天地之用也。六根耳目鼻舌身意也。因緣天地。謂以區區之意見窺測也。誣天地日月爲幻妄。謂一切皆空也。蔽其用於一身之小。謂一身之閒。其用尙有所蔽而不能充也。溺其志於虛空之大。徒用心於六合之外也。六合上下四方也。塵芥六合。謂天地爲有窮。視之如塵芥。此語大而流遁失中也。夢幻人世。以人世如夢幻。此語小而流遁失中也。蓋六合人世皆此理之當窮。而盡性者所必先也。今釋氏不知。而塵芥焉。夢幻焉。是豈非妄意天性者邪。其不能範圍天地宜矣。

問由象識心一段。曰。就物上說。亦是天地間凡有皆象也。人心惟微。必因物而後知。如有一好物事。而喜愛之心形。是由象識心也。但一味喜愛此好物事。則喪心矣。知凡有皆象。是心若所存惟在此象。亦非心之謂。蓋一物有一物之理。豈但存象而已哉。

問心存無盡性之理。曰。心卽成心。謂私意也。化則無成心而不可知矣。故曰。聖不可知。謂神。

問釋氏明不能究所從。曰。人世皆斯理所當窮。豈可視爲夢幻。蓋有天地。卽有人。有天理。卽有人倫上下。釋氏暗處。固不足論。其他明處。亦不能究人世之所從。豈可妄意天性邪。

問。人有思慮知識。則喪其天。然則思慮知識。人可無乎。曰。形旣生矣。神發智矣。思慮知識。豈可無。但出於良知良能。斯爲順帝之則耳。

問形而後有氣質之性。曰：天地之性本善。一寓人氣質之中。氣質有偏正純駁昏明厚薄。而此性隨之矣。故有氣質之性。

中正第八

正中然後貫天下之道。此君子之所以大居正也。蓋得正則得所止。得所止則可以弘而至於大。樂正子淵淵知欲仁矣。樂正子不致其學。足以爲善人信人。志於仁無惡而已。顏子好學不倦。合仁與智。具體聖人。獨未至聖人之止爾。

中無過不及也。正不偏也。此道之體也。天下之道。不過中正而已。故中正然後一以貫之。而無餘也。惟中正貫天下之道。此君子所以必居正爲大也。道極於中正。使君子不居正焉。則事至物來。處之不能不失其宜也。蓋正者君子所當止之地。如射之的也。必得正則得所止矣。弘謂廓而大之也。大則充實而有光輝之謂。正則可以充實將去。而至於大。不正則不能大也。知欲仁者。知仁之爲美而欲之也。然貴學焉。樂正子非不欲仁。由不致其學。是以止於善人信人無惡而已。不能充而至於大也。顏子欲仁矣。而又好學不倦。故合仁與智。具體聖人。獨未至聖人之止。謂未至所當止之極處也。至則中正矣。學者中道而立。則有位以弘之。無中道而弘。則窮大而失其居。失其居則無地以崇其德。與不及者同。此顏子所以克己研幾。必欲用其極也。未至聖而巳。故仲尼賢其進。未得中而不居。故惜夫未見其止也。學者中道而立。謂不可過與不及也。能無過不及。則有位以弘之。謂有可弘之地。以至於大也。不能無

過不及而徒弘焉。則其大爲窮大。而失其居。窮大者。過中之大。猶窮高極廣之義。窮大而失其居。則崇德無可據之地。與不及者何異。此顏子所以仰鑽瞻忽。旣竭吾才。克己研幾。必欲用其極也。克己解見論語。研幾卽辯別衆理以求擇乎中庸也。用其極。欲得中而居也。未得中而不居。請必得中而後居也。未至聖而不已。謂必至聖而後已也。

大中至正之極。文必能致其用。約必能感而通。未至於如。其視聖人恍惚前後。不可爲之像。此顏子之歎乎。

大中至正之極。謂不徒大中大正。而且極焉。此學問之極功。聖人之能事。至此。則文必能致其用。謂文不徒文。而日可見之行也。約必能感而通。謂約不徒約。而以時措之也。未至於此。則雖博文約禮。而終未用其極。其視聖人之中。瞻之在前。忽焉在後。恍惚不可爲像。此顏子所以喟然也。

可欲之謂善。志仁則無惡也。誠善於心之謂信。充內形外之謂美。塞乎天地之謂大。大能成性之謂聖。天地同流。陰陽不測之謂神。

可欲而不可惡。則可謂之善。蓋心苟志於仁。則必無爲惡之事。則所以爲善。善實有諸己。如惡惡臭。如好好色。則謂之信。力行其善。至於充滿於內。而發見於外。則美在其中。而謂之美。發而至於成功。巍然塞乎天地。則德業至盛。而謂之大。大則德盛仁熟。泯然無迹。而與性成。則謂之聖之至妙。至於上下與天地同流。陰陽合一。而不可測。則謂之神。然此上下一理。始而爲人之所可欲者。此也。終而爲人之所

不可測者。亦此也。唯在人擴而充之耳。

高明不可窮。博厚不可極。則中道不可識。蓋顏子之歎也。

高明者。高大光明也。博厚者。廣博深厚也。皆聖人至誠之功用。不可猶不能也。中道不可識。謂高明博厚。皆中道之所在也。若此而不能究極。則中道又豈可識哉。此顏子所以喟然也。

君子之道。成身成性以爲功者也。未至於聖。皆行而未成之地爾。

盡得人道。而能充其形者。成身之謂也。成身則成性矣。君子之道。以此爲功。未至於聖者。卽未能成身成性也。

大而未化。未能有其大。化而後。能有其大。

大而化之。謂之聖。若大而未化。則其化猶有未忘於勉。而非己有矣。必至於化而後。義精仁熟。爲能有其大焉。

知德以大中爲極。可謂知至矣。擇中庸而固執之。乃至之之漸也。惟知學。然後能勉。能勉。然後日進而不息。可期矣。

大中爲極者。聖人之德。大中之外。無餘物也。人患不知耳。苟知以此爲極。則其知過人遠矣。擇中庸而固執之者。辯別衆理。以求此大中之所在。而固守之。此至之之漸。然惟知學。而後能從事於此。能從事於此。然後日進不息。而此大中之極。可期矣。

體正則不待矯而弘。未正必矯。矯而得中。然後可大。故致曲於誠者。必變而後化。

體正者。猶所處之正也。所處既正。則自然大矣。何待矯而弘哉。弘即大之謂也。若所處未正。則不容不矯。矯而得中。則自然可大。其曰矯者。猶矯揉之矯。蓋去其不正以求正也。致曲於誠。即未正必矯也。變而後化。則矯而得中。而後可大者也。

極其大而後中可求。止其中而後大可有。

聖人之道。中而已矣。極其大。則中之體以立。故曰可求。止其中。則大之實以存。故曰可有。如顏子之博文約禮。非不極其大也。然未見其止。故雖大而終爲未有。

大亦聖之任。雖非清和一體之偏。猶未忘於勉而大爾。若聖人則性與天道無所勉焉。

清和可以謂之聖。而不可謂之大。蓋大則聖之任。而非清和一體之偏者所可比也。然以其猶有勉然之迹。故與聖爲有閒耳。若聖人則性與天道無所勉而大者也。

無所雜者。清之極。無所異者。和之極。勉而清。非聖人之清。勉而和。非聖人之和。所謂聖者不勉不思而至焉者也。

無所雜者。一於清。雖人之衣冠不正。必去也。無所異者。一於和。雖人之袒裼裸裎。不較也。勉蓋未能安也。思蓋未能有也。

未能安者。未能不勉而中也。未能有者。未能不思而得也。

不尊德性。則學問從而。不道。不致廣大。則精微無所立其誠。不極高明。則擇乎中庸。失時措之宜矣。

尊者。恭敬奉持之意。德性者。吾所受於天之正理道由也。君子脩德凝道。若不能尊德性。則雖講習討論。從事於學。亦徒然耳。廣大。謂心體本自廣大。然或蔽於私意。則精微無所立其誠。謂不能析理之盡也。高明。亦謂心體本自高明。然或累於私欲。則雖擇乎中庸。而失時措之宜。謂於所處之事。未免有過不及也。

絕四之外。心可存處。蓋必有事焉。而聖不可知也。

毋意。毋必。毋固。毋我。所謂絕四也。聖人絕四之外。心可存處。豈槁木死灰。略無所事乎。蓋必有道焉。而非始學者所能測度也。

不得已。當爲而爲之。雖殺人。皆義也。有心爲之。雖善。皆意也。正己而物正。大人也。正己而正物。猶不免有意之累也。有意爲善。利之也。假之也。無意爲善。性之也。由之也。有意在善。且爲未盡。況有意於未善邪。仲尼絕四。自始學至成德。竭兩端之教也。

當爲而爲。雖至殺人。亦天理之不容已者。故曰皆義也。有心爲之。則在所得已。而非當爲者矣。故雖善事。終歸於私。正己而物自正者。無心於物也。所以爲大人。若正己而欲正物。則不免有意存焉耳。有意爲善者。大賢以下。由勉強而入者也。故曰利曰假。無意爲善者。聖人之德所性而有者也。故曰性曰由。然同一善也。而猶有自然勉然之分。況有意於未善者。豈得爲賢邪。聖人絕四。自始學至成德。竭兩端

之教者。所謂無意爲善。性之由之。始終而一致。卽示人以兩端之教也。不得已而後爲。至於不得爲而止。斯智矣夫。

天下之事。有得已者。有不得已者。不得已而後爲。是當爲也。如子之孝親。不得已而爲也。然心雖無窮。而分則有限。至於理不得爲。卽止而不爲。所謂行其所無事也。斯人也。豈不可謂之智者邪。意。有思也。必有待也。固。不化也。我有方也。四者有一焉。則與天地爲不相似。

意。謂有所思也。必。謂有所待也。固。則執滯而不化也。我。則私己而有方也。蓋凡人之做事。必先起意。不問理之是非。必期於事成而後已。事既成。是非得失。又復執滯不化。是之謂固。三者只成就得一箇我。故意必固我有一焉。則與天地不相似。而非聖之謂矣。

天理一貫。則無意必固我之鑿。意必固我。一物存焉。非誠也。四者盡去。則直養而無害矣。

起於意。遂於必。流於固。而成於我。四者相因。皆私也。然理欲不竝立。人能天理一貫。無終始內外之閒。則私意不容。而自無意必固我四者之鑿矣。若四者之中。但有一物存焉。則天理不得謂之一貫。故必盡去。而後天理始流行無閒耳。

妄去。然後得所止。得所止。然後得所養。而進於大矣。無所感而起。妄也。感而通。誠也。計度而知。昏也。不思而得。素也。

學者不可不得所止。妄去。然後得所止也。得所止。斯得所養。而日進於充實光輝之地矣。然所謂妄者。

凡無所感而起。皆是也。若有所感而通。則誠而非妄矣。計度而知者。非誠明所知也。不思而得者。誠者之事也。素猶言合下。

事豫則立。必有教以先之。盡教之善。必精義以研之。精義入神。然後立斯立。動斯和矣。

中庸曰。凡事豫則立。蓋必有教以先之也。然欲盡教之善。非精義以研之。不可也。能精研其義。而至於入神。則文理密察。物來順應。以立則立。而物不能搖奪。以動則和。而人無不丕變。

志道。則進據者不止矣。依仁。則小者可游。而不失和矣。

志者。心之所之之謂。道則人倫日用之常所當行者是也。人若知志於道。則所適者正。而日進於前矣。據者。執守之意。德則行道而有得於心者也。學至於有得於心。則如行者之赴家。自不容於止也。依者。不違之謂。仁則私欲盡去。而心德之全也。功夫至此。則存養之熟。無適而非天理之流行。故小者可游。而不失和矣。小。謂禮樂之文。射御書數之法。皆至理所寓者也。朝夕游焉。以博其趣。則涵泳從容。所以爲不失和也。

志學。然後可與適道。強禮。然後可與立。不惑。然後可與權。

可與適道者。因其志學而知所趨向也。可與立者。嘉其篤志固執。能強於禮。而不爲事物之所搖奪也。可與權者。許其見道之明。事至物來。皆有以處之也。

博文以集義。集義以正經。正經。然後一以貫天下之道。

不博文則不知義之所在。故博學於文。用以集義焉。不集義則經無由而正。故事必由義。用以正經焉。經者萬世不易之理。天下之道。豈有過於此者哉。故學至於正經。則取之左右逢其原矣。所謂一以貫天下之道也。

將窮理而不順理。將精義而不徙義。欲資深且習察。吾不知其智也。

理者天下事物之理。而義則日用之間。事之合乎宜者也。精則條分縷析也。窮理固難。而順理尤難。今將窮理而於所行顧不循其自然。則是穿鑿自私矣。精義固難。而徙義尤難。今將精義而於事之未善不能徙以從善。則是自治不勇矣。以此而望其資深且習察。吾不知其智也。資深者日用之間。欲其於理取之無窮。用之不竭。已與理相資也。習察者謂行之既久而識其理之所以然也。此非順理徙義者不能也。

知仁勇天下之達德。雖本之有差。及所以知之成之。則一也。蓋謂仁者以生知以安行此五者。智者以學知以利行此五者。勇者以困知以勉行此五者。

達德者謂爲天下古今所同得之理。卽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五達道也。知所以知此。仁所以體此。勇所以強此也。本之有差。謂有生知學知困知安行利行勉行之不一也。

中心安仁。無欲而好仁。無畏而惡不仁。天下一人而已。惟責己一身當然爾。

此禮表記文。無欲而好仁。則所好無非仁。自仁之外。別無他好也。無畏而惡不仁。則所畏無非不仁。自

不仁之外。別無他惡也。所謂中心安仁者也。天下一人。以其得好惡之正者。天下常寡也。然惟責己一身。當然爾。謂君子踐道。則以己之所能。斯道無不盡。然非所以望乎衆人也。

行之篤者。敦篤云乎哉。如天道不已而然。篤之至也。

此釋中庸之義。行之篤者。非止敦篤以行之也。蓋必如天道至誠無息。然後爲篤之至也。

君子於天下。達善達不善。無物我之私。循理者共悅之。不循理者共改之。改之者。過雖在人。如在己。不忘自訟。共悅者。善雖在己。蓋取諸人而爲必以與人焉。善以天下。不善以天下。是謂達善達不善。

達善達不善者。善與人同。不善與人同。無物我之分也。以達善言之。人有循理之事。初不分爾我。而共悅之。共悅之者。善雖在己。蓋取諸人而爲必以與人焉。取諸人者。人有善。則不待勉強而取之於己也。爲必與人。謂善不徒爲之於己。而又必以與人焉。此善以天下。是謂達善也。以達不善言之。如不循理之事。亦不分爾我。而共改之。改之者。過雖在人。如在己。不忘自訟焉。自訟。謂口不言而心自咎也。此不善以天下。是謂達不善也。

善人云者。志於仁而未致其學。能無惡而已。君子名之必可言也。如是。

善人雖未致其學。然亦能無惡於己。使其少有惡焉。則名浮其實。尙何善人之可言哉。此所以曰君子名之必可言也。

善人欲仁而未致其學者也。欲仁。故雖不踐成法。亦不陷於惡。有諸己也。不入於室。由不學。故無自而入。

聖人之室也。

此釋善人之所以爲善人。惟心欲仁。故雖不踐成法。謂不依元本子。而亦自不陷於惡。此善有諸己者也。使非善真有諸己。則安能不陷於惡。然其不能入於室。而止於善人者。蓋由其天資雖美。而無學力以充之故也。

惡不仁。故不善未嘗不知。徒好仁而不惡不仁。則習不察。行不著。是故徒善未必盡義。徒是未必盡仁。好仁而惡不仁。然後盡仁義之道。

惟惡不仁。故己有不善。未嘗不知。不善卽不仁也。徒好仁而不惡不仁。則雖習矣而不察。雖行矣而不著。故必好仁而惡不仁。然後不徒善。徒是而仁義兼盡也。

篤信好學。篤信不好學。不越爲善人信士而已。好德如好色。好仁爲甚矣。見過而內自訟。惡不仁而不使加乎其身。惡不仁爲甚矣。學者不如是。不足以成身。故孔子未見其人。必歎曰已矣乎。思之甚也。

論語曰。篤信好學。篤厚而力也。不篤信。則不能好學。然徒篤信。而不好學。以明其理。則不過爲善人信士而已。豈能造乎美大聖神之域。而成身成性哉。好德如好色。則表裏皆好。而好之篤矣。見過而內自訟。惡不仁而不使加乎其身。則表裏皆惡。而惡之切矣。此非篤信好學者不能。學者不如是。則不足以成身。故孔子未見其人而思之甚也。人卽此成德之人。

孫其志於仁。則得仁。孫其志於義。則得義。惟其敏而已。

孫。非特卑遜也。不陵節而施之謂遜。蓋勉勉循循。底下其心。隨事順理以求之也。如此則理無不得矣。豈但求仁而得仁。求義而得義哉。然亦不可不敏也。敏。速也。謂汲汲也。大抵此段即書曰惟學遜志務時敏之義。

博文約禮。由至著入至簡。故可使得不得叛而去。溫故知新。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德。釋舊業而知新。蓋思昔未至而今至。緣舊所見聞而察求。皆其義也。

古今事變之文。皆道之顯者也。所以曰至著。禮則於博文之中而有歸宿耳。所以曰至簡。博學於文而約之以禮。如此則可使不得叛而去。謂不背於道也。溫。尋釋也。故者。舊所聞。新者。今所得。多識前言往行以下。即釋所謂溫故知新之義也。

責己者。當知天下國家無皆非之理。故學至於不尤人。學之至也。

天下國家豈有皆非之理。惟在己處之不得其道耳。得其道。則天下可平。國可治。家可齊。初無難處之事矣。此責己者所當知也。知其在己所處有未盡。而天下國家無皆非之理。則自治之不暇。又何尤人之有哉。學至於此。方爲善學者也。

聞而不疑。則傳言之見而不殆。則學行之。中人之德也。聞斯行。好學之徒也。見而識其善。而未果於行。愈於不知者爾。世有不知而作者。蓋鑿也。妄也。夫子所不敢也。故曰我無是也。

多聞闕疑。不疑。則己信矣。故傳言之。多見闕殆。不殆。則己安矣。故學行之。中人之德者。謂非生知安行。

者比也。聞斯行不徒聞也。如子路之徒。故與其爲好學。聞而識其善。而未果於行。非不行也。未暇給也。故愈於不知者。不知謂不知其理也。不知其理而作。則捕風捉影之徒。率意妄行者也。故孔子曰我無是也。

以能問不能。以多問寡。私淑艾以教人。隱而未見之仁也。

以能問不能。以多問寡。是不知有餘在己。不足在人也。私淑艾以教人者。私取人之善。推以及乎物也。凡此皆窮而未達之仁也。使其有位而爲。則利澤之加於民。從可知矣。

爲山平地。此仲尼所以惜顏回未至。蓋與互鄉之進也。

爲山平地。方覆一簣。進而不止。安知其不至於成。正猶顏子於道。惟日孜孜。使天假之以年。則亦安知其不止於極。此孔子所以惜之。蓋與互鄉之進也。互鄉之俗。雖習於不善。而童子之見。年富力強。則有可與者也。

學者四失。爲人則失多。好高則失寡。不察則易。苦難則止。

學記曰。學者有四失。方氏曰。或失則多者。知之所以過。或失則寡者。愚之所以不及。或失則易。賢者之所以過。或失則止。不肖者之所以不及。多聞見而適乎邪道。多之失也。寡聞見而無約無卓。寡之失也。子路好勇過我。無所取材。易之失也。冉求之今女晝。止之失也。愚謂爲人。謂探蹟索隱。誇多鬪靡也。好高。謂自足其智。恥于下問也。不察。謂鹵莽滅裂而無惟精之功也。苦難。謂逡巡畏縮而無直前之志也。

學者捨禮義。則飽食終日。無所猷爲。與下民一致。所事不踰衣食之間。燕游之樂爾。

禮義。學者之大閑也。若舍此不爲。則飽食終日。無所用心。與下民何異哉。要其所事。不過口腹之欲。亦可鄙之甚也。

以心求道。正猶以己知人。終不若彼自立。彼爲不思而得也。

未得道。而以心求乎道。猶未知人。而以己知乎人也。終豈若彼之自立爲愈哉。彼謂與道爲一者也。不思而得。自然然而然耳。不假乎求者也。以心求之。則未免與道爲二。出於勉強也。所以謂之終不若也。考求迹合。以免罪戾者。畏罪之人也。故曰考道以爲無失。儒者窮理。故率性可以謂之道。浮圖不知窮理。而自謂之性。故其說不可推而行。

考求迹合者。謂稽考其所行之迹。與道相合。以免罪戾也。此不過畏罪之人。非儒者之比也。故曰考道以爲無失。蓋如釋氏是也。釋氏所爲迹。似是而實非。儒者窮理。知行竝進。故父子夫婦君臣上下。皆循其性之自然。而行不待求之。日用彝倫之外。所以可謂之道。釋氏不務窮理。一切指爲礙。而自以頓悟爲性。故其說不可推而行。行則無父無君。而人類絕矣。考道以爲無失。本表記之言。謂盡稽考之道。必稽古昔。稱先王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則亦可以無失矣。張子借其言。而意略不同。

致曲不貳。則德有定體。體象誠定。則文節著見。一曲致文。則餘善兼照。明能兼照。則必將徙義。誠能徙義。則德自通變。能通其變。則圓神無滯。有不知則有知。無不知則無知。是以鄙夫有問。仲尼竭兩端而空空。

易無思無爲。受命乃如響。聖人一言盡天下之道。雖鄙夫有問。必竭兩端而告之。然問者隨才分各足。未必能兩端之盡也。

致曲者。自其善端發見之偏。而悉推致之也。不貳。則入乎誠矣。既誠則言有物。行有恆。而德有定體矣。體象卽德有定體而成象也。誠定。亦誠立之義。文節著見者。積中發外而顯也。一曲致文。能於一曲致其極。而文節之著見也。如此。則餘善兼照而明矣。既明則必將遷其不善。以至於善也。徒義誠而至於徒義。則其德自然通變。言則適詳略淺深之宜。行則達仕止久速之變也。能通變。則圓神無滯而化矣。中庸所謂形著動變是也。但彼兼人己而言耳。有不知則有知。謂人於義理事物若有所不知。則可見所知者多矣。無不知則無知。謂惟其無所不知。則反若無知焉。如孔子空空然若無知也。及鄙夫有問。則竭兩端而告之。是果無知者哉。善卦無思無爲。亦若無知也。及其受人之命而告之。則如響之應聲。其知又何神邪。一言盡天下之道者。聖人之言。辭約理備。精粗本末。一以貫之。而無餘也。故雖鄙夫有問。必竭兩端而告之。初不以爲無知也。然問者雖未必兩端之盡。亦未嘗不隨才分而各足也。

教人者。必知至學之難。易知人之美惡。當知誰可先傳此。誰將後倦此。若洒掃應對。乃幼而遞弟之事。長後教之人。必倦弊。惟聖人於大德有始有卒。故事無大小。莫不處極。今始學之人。未必能繼。妄以大道教之。是誣也。

至學。至於學也。鈍者至之難。敏者至之易。質美者向道。不美者叛道。先傳後倦。則又學者年有長少。教

者施有次第。此皆教人者所當逆知也。如洒掃應對。乃幼而遜弟之事。特可施之小子。若長而告之。則彼將倦怠而有弊矣。惟聖人則不然。於大德有始便有卒。故事無大小。莫不處極。所謂一以貫之也。蓋中人以下。若驟而語之以上。則扞格不入。是反瀆其蒙矣。

知至學之難易。知德也。知其美惡。知人也。知其人。且知德。故能教人使入德。仲尼所以問同而答異。以此至學。至於學也。鈍者至之難。敏者至之易。質美者向道。不美者叛道。既知德。又知人。故能循循善誘。使入德也。觀孔門之於諸子。問雖同而答異。爲可見矣。

蒙以養正。使蒙者不失其正。教人者之功也。盡其道。其惟聖人乎。

蒙卦彖辭曰。蒙以養正。聖功也。張子釋之。謂使蒙時未明之人。雖一言之微。而必戒其毋誑。一動之閒。而必使其正直。進退食息。無不循乎規矩。此教人者之功也。若盡其道。其惟聖人乎。蓋聖人一身渾然。此道動靜語默之閒。無非天理之發見。所謂以身教也。與世之但以言教者。邈乎不同矣。

洪鐘未嘗有聲。由扣乃有聲。聖人未嘗有知。由問乃有知。

洪鐘。大鐘也。扣。謂以物擊之。聖人未嘗有知。由問乃有知。所謂聖人胸中包藏許多道理。若無人扣擊。則無由發揮於外。一番說起。一番精神也。

有如時雨之化者。當其可乘其閒而施之。不待彼有求有爲。而後教之也。

君子之所以教者五。其一。則有如時雨化之也。蓋學者力到功深。將有所得。及此時而教之。則不先不

後適當其可而乘其閒也。故有時雨化之之譬焉。初非待其有求有爲而後教之也。若待其有求有爲而後教之。則非所謂時雨之化矣。

志常繼。則罕譬而喻。言易入。則微而減。

微而減。謂不峻而善則明也。罕譬而喻。謂比方之辭少。而感動之意深也。繼志能使學者之志與師無閒也。朱子則謂微發其端而不究其說。使人有所玩索而自得之也。微而減。罕譬而喻。謂不務多言。而使人自得之意。臨川吳氏又謂善於教者。開示其志而不盡言。使人思而釋之。以繼續其志。然後教者之志盡。故教者之言雖至微不顯。而能使人善之。如王曰善哉。言乎之善。雖少所取譬。而能使人曉之。如夷子憮然曰命之矣。是也。微。罕譬。教者之不盡言也。減。喻。學者之能自得也。

凡學官先事。士先志。謂有官者先教之事。未官者使正其志焉。志者教之大倫而言也。

官先事。士先志。劉氏謂官是已仕者。士是未仕者。已仕而爲學。則先其職事之所急。未仕而爲學。則未得見諸行事。故先正其志之所向也。子夏曰。仕而優則學。是已居官而爲學也。王子墊問士何事。孟子曰。尚志。是未仕而學。則先尚其志也。然大學之道。明德新民而已。先志者所以明德。先事者所以新民。教之大倫。猶言大節。卽先志也。

道以德者。運於物外。使自化也。故喻人者。先其意而遜其志可也。蓋志意兩言之。志公而意和爾。物蓋政刑之類。道以德者。躬行以率之。不假政刑。運於物外。使民感發興起。日遷於善。而不自知也。先

其意者。謂民有所欲。及其未發。而我先之也。遜其志。言當遜以入之。而不急迫也。此卽所謂運於物外。使自化者也。曰志意者。蓋統而言之。則志乃心之所之。是一直去底意。又志之經營謀度者。實有公私之分也。

能使不仁者仁。仁之施厚矣。故聖人并答仁智。以舉直錯諸枉。

天下之人。有仁者焉。有不仁者焉。能使不仁之人。皆化而爲仁。則仁之所施厚矣。故聖人竝答仁智。而以舉直錯枉者。蓋舉直錯枉。雖智之事。然使枉者舍舊圖新。化而爲直。則仁在其中矣。

以責人之心責己。則盡道。所謂君子之道。四丘未能一焉者也。以愛己之心愛人。則盡仁。所謂施諸己而不願。以勿施於人者也。以衆人望人。則易從。所謂以人治人。改而止者也。此君子所以責己責人。愛人之三術也。

以責人之心責己者。如以忠孝望人。而必反諸己。不徒責人而忘自責也。以愛己之心愛人者。己所不欲之事。而勿以加諸彼也。以衆人望人者。不以其高遠難行之事。必人之從也。術猶法也。餘見中庸。有受教之心。雖蠻貊。可教。爲道既異。雖黨類。難相爲謀。

此釋有教無類。道不同。不相爲謀也。必曰蠻貊黨類。舉其至不可教。與至易合者爲言也。大人所存。蓋必以天下爲度。故孟子教人。雖貨色之欲。親長之私。達諸天下而後已。

大人有德無位者也。以天下爲度。廓然大公。不隔藩牆而分彼此也。貨色之欲。親長之私。解見孟子。達

諸天下而後已。貨色親長。雖一人之私。然達之天下。無不同者。此大人所以必以天下爲度也。子而孚化之。衆好者翼飛之。則吾道行矣。

子。謂凡卵生者。孚。從爪從子。如鳥以爪抱卵。有覆乳之象。孚而化之。謂不殖也。衆好。亦指羽族而言。翼飛之。則各遂其性矣。此卽所謂萬物育也。學至於萬物育。則聖神功化之極。而吾道行矣。

問責己者。當知天下國家無皆非之理。曰。如曰臣罪當誅。今天王聖明。曰天下無不是的父母。曰青苗之法。吾輩激成之爾是也。

問。中正。伊川云中無不正。正未必中。如何。朱子曰。如君子而時中。則是中無不正。若君子有時乎不中。卽正未必中。蓋正是骨子好了。而所作事。未有恰好處。故未必中也。又曰。中重於正。正不必中。一件物事。自以爲正。卻有不中在。且如飢渴飲食是正。若過些子。便非中節。中節處。乃中也。責善。正也。父子之間。不責善。